

M306017

公告本

新型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及粗體字，請勿任意更動，※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申請案號：95214634

※申請日期：95.8.18

※IPC 分類：

H02N 5/655
(2006.01)

一、新型名稱：(中文/英文)

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

二、申請人：(共 1 人)

姓名或名稱：(中文/英文)

陳清平

代表人：(中文/英文)

住居所或營業所地址：(中文/英文)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57 號 5 樓之三

國 籍：(中文/英文) 中華民國

三、創作人：(共 1 人)

姓 名：(中文/英文)

陳清平

國 籍：(中文/英文) 中華民國

四、聲明事項：

主張專利法第九十四條第二項第一款或第二款規定之事實，其事實發生日期為： 年 月 日。

申請前已向下列國家（地區）申請專利：

【格式請依：受理國家（地區）、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有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無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九條第一項國內優先權：

【格式請依：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八、新型說明：

【新型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創作係關於一種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特別是指一種多面向多功能之組合式物品掛放架結構。

【先前技術】

電腦之使用，已經是生活與工作之必需品，在桌上型之電腦組合中，液晶螢幕也是主流，已經讓螢幕之厚度大為縮減，因其必然存在，受限於使用之需求，放置位置因人而異，特別是辦公室之環境，更是需要有更方便之擺設，方能產生最大之使用效應，於是一種伸縮式之承放結構，已被燈具等廣為應用，具有夾掛於桌邊之好處，雖然很好用，但是因為是輕巧型之應用方式，與高單價大面積之液晶螢幕比較，仍需進一步改良，方能適用；為了提供更符合實際需求之物品，創作人乃進行研發，以解決習知使用上易產生之配合放置等等之問題。

【新型內容】

本創作之主要目的在於提供一種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具有基本之夾於桌邊與掛於牆上之基本定位功用，更具有上下伸縮與前後伸縮之展放作用，另，能具有同一點能提供數組螢幕掛架之放射狀架構，能以環狀提供眾人觀賞使用，且置放座具有全方位之旋轉定位功用，讓使用者能以最適合之角度進行工作，於是，本創作以多面向多功能之組合架構，可以讓眾多之使用者，各取所需，但同時皆能達到節省空間與應用空間之最大功效，使螢幕成為配合您的使用狀態，而不是一般之人去配合機械或電子器材之使用狀態，這是使用上之一大進步。除螢幕外也能適用於主機、筆

記型電腦、印表機、鍵盤、滑鼠等電腦產品或遊戲機、多功能音響、收音機、放影機等多媒體、或工作桌面、臨時桌面等應用，都能廣為適用。

為達成上述之目的，本創作之結構為：具有一角座與一連接件、一置放座，置放座為能左右轉動或藉一搖擺件轉動，且置放座藉一面板供與一液晶面板、螢幕等物品元件相接，連接件為有一對板與一筒，連接件藉一串接座經一滑動件或一液壓件，再經一搖擺件而與置放座相連接，能在角座與連接件之間接設一液壓件，而連接件之該對板間能如放射狀接設數串接座，使整體如開傘狀。

為使 貴審查委員能更進一步瞭解本創作為達成預定目的所採取之技術、手段及功效，茲舉一較佳可行之實施例並配合圖式詳細說明如后，相信本創作之目的、特徵與優點，當可由此得一深入且具體之瞭解。

【實施方式】

如第一圖至第三十二圖所示，為本創作一種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在第一圖至第三圖之實施中，係表現本創作由第一圖之最簡單實施僅具有一對上、下角座 1、5 與一串接座 4、一搖擺件 8、一置放座 3 之組合，第二圖在一上角座 1 與一串接座 4 間加入一連接件 2，第三圖在一串接座 4 與一搖擺件 8 間更加入一滑動件 8，其中更最簡實施為第二十八圖，僅設一上角座 1、一串接座 4、一置放座 3 之面板 31，藉一鎖接件 35 鎖接面板 31 之中心孔 33 至串接座 4 之橫貫穿孔 45 之螺孔（或螺帽）處；才進一步以第一圖中之搖擺件 8 之一接合套管 80 接至串接座 4，或再藉一鎖接件 35（螺絲與螺帽）鎖接一面板 31 至搖擺件 8 之一球桿 86 的桿部 862 之長穿孔 863（第三十一圖）。

M306017

如第四圖，上角座 1 具有一第一縱板 11 與一第一橫板 12，第一縱板 11 上設有數壁接孔 13 與數第一組接孔 15，四角落處之各壁接孔 13 分別藉一螺絲 10（或壁虎）穿過產生固定於固定元件之一牆面 9（如第十六圖）之功用，第一橫板 12 上設有周邊處同圓心設置之數連接孔 14，連接孔 14 可為三個、四個或六個，且第一橫板 12 中心設有一中間孔 16。

如第四圖，由上、下角座 1、5 組成之角座組另含有一下角座 5，下角座 5 具有一第二縱板 51 與一第二橫板 52，第二縱板 51 上設有數第二組接孔 53，使各藉一螺絲 17 經第二組接孔 53 與上角座 1 之第一縱板 11 上之相對應之第一組接孔 15（此時為螺孔為佳，亦能與螺帽配合）產生固定兩角座 1、5 成 C 型之狀，形成夾持固定元件之一板體 90（如桌板，參閱第十八圖）之功用。

下角座 5 上處更含有一撐持件 50，撐持件 50 為可設可不設，亦包含類似功能者；而下角座 5 於第二橫板 52 上有一螺孔 54，撐持件 50 為有一頂撐板 55 與一調整棒 57，頂撐板 55 中間有一定位孔 56，調整棒 57 頂端處有一凹槽 571，使調整棒 57 之凹槽 571 與頂撐板 55 之定位孔 56 相嵌合，形成頂撐板 55 能於調整棒 57 頂端旋轉之狀態，而調整棒 57 之周邊設為一外螺紋 572，以外螺紋 572 與螺孔 54 相接合，即產生調整棒 57 能轉動與上下移動之狀態，（僅第四圖有設）調整棒 57 下端設有一嵌槽 573，嵌槽 573 處以一銷 58 連接一握持棒 59 之一細端 591，細端 591 與嵌槽 573 間為密接且有一穿孔（未標號）讓一銷 58 嵌接，以形成曲折式之調整棒 57 與握持棒 59，當握持棒 59 改為水平狀時，方便手握持，便能帶動調整棒 57 轉動，讓頂撐板 55 上下移動，調整間距。角座組除以 C 型使用外，亦能以 U

型或倒U型使用，也就是角座組為本創作之定位元件，應用定位元件與牆面 9、桌板 90 等固定元件相結合，讓本創作定位於固定元件之上方或下方、其旁處均可，也就是說本創作也能倒吊著使用。

如第六圖，置放座 3 為能左右轉動或全方位轉動者，有如菱狀之一面板 31 供與一液晶面板螢幕等物品元件 99 相鎖接（如第十六圖），面板 31 也能為 L 狀供垂直使用或盒狀供水平使用；面板 31 中間有一凹陷部 32，凹陷部 32 中間有一中心孔 33，而面板 31 之四角各有至少一接合孔 34，透過接合孔 34 連接物品元件 99；置放座 3 更含有一鎖接件 35（能為螺絲與螺帽之組合）與一擺動件 36，以鎖接件 35 接合面板 31 與擺動件 36，面板 31 之造型不以圖中所示為限，擺動件 36 如 C 型或 U 型，會稱之為擺動件 36 係因其主體為 C 狀，兩側端各有一連接孔 37，中間處有一中孔 38，前述之鎖接件 35 為穿過中孔 38，若要達到與面板 31 間之固定性，擺動件 36 於中孔 38 旁設有一側孔 39，以側孔 39 與面板 31 中心孔 33 旁之定位孔 331 間以銷等定位件嵌接，便能防止面板 31 本身自由轉動；由於擺動件 36 之連接孔 37 能讓置放座 3 於一百八十度或更大之夾角間轉動（如第十九、二十圖中所示）；此外，更簡單之實施，為不設擺動件 36，以鎖接件 35（螺絲與螺帽）直接將面板 31 固定於搖擺件 8 之接合套管 80 上（第三十圖），也能直接將面板 31 固定於串接座 4 上（第二十八圖中，以鎖接件 35（螺絲）直接鎖入串接座 4 所設之螺孔（約橫貫穿孔 45）處，亦是一種組接情形），均為可變化之組合。

如第五圖，連接件 2 為具有一對板 21、22 與一中間筒 27，連接件 2 藉至少一串接座 4 與一置放座 3 相連接（如第二十三圖），連接件 2 之下板 21

M306017

與上板 22 皆為一圓板，係為了美觀與使用方便，下板 21 與上板 22 皆分別設有下連接孔 23、下中心孔 25 與上連接孔 24、上中心孔 26，連接孔 24 係上下對稱設置，圖中各為六個，但不以此為限，而兩板 21、22 之中心孔 25、26 間以一中間筒 27 相接，可以為焊接或螺接，中間筒 27 內能設有一內螺紋 28，亦能不設。

如第六、七圖，串接座 4 內端被該對板 21、22 夾住且相連接至角座 1、5（如第二圖），串接座 4 具有一本體 41，本體 41 有一縱貫穿孔 42，能利用一鎖接件 40（可為螺絲與螺帽之組合或扣件之組合）將本體 41 定位在連接件 2 之該對板 21、22 間，也能如第一圖所示，將本體 41 以鎖接件 40 直接定位於上角座 1 之連接孔 14 處；且，本體 41 另一端面有一突部 43，此突部 43 可為柱狀，並設有一外螺紋 44，而，於本體 41 內設有一橫貫穿孔 45 或角狀槽孔 46，這是為了讓一導線 60 穿過之設計，如第十六、十八圖所示。

串接座 4 在本創作中具有轉接之功用，其能直接接置放座 3（第二十八圖），也能接搖擺件 8（第二十三圖）或滑動件 6（第八、九圖）或液壓件 7（第十七圖）。

此外，如第二十九圖所示，當於角座組 1、5 上加設液壓件 7 後，能直接以串接座 4 本體 40 之縱貫穿孔 42 直接套入缸件 74 之外缸體 741 之上端處，約等於外螺紋 7411 處，也能於縱貫穿孔 42 設有內螺紋（未表示）以成為螺接狀或以一螺帽（未圖示）上下接合於外螺紋 7411 上下端處亦可；導線 60 由一線孔 47 處穿出，由橫貫穿孔 45 穿入，亦是另一種利用串接座 4 之使用狀態。

能在上角座 1 與連接件 2 之間接設一液壓件 7 (如第十圖所示), 可與下述之氣壓式缸件 74 相同或不同; 其中液壓件 7 可為氣壓或油壓者或類似功能者。

於第十至第十三圖顯示液壓件 7 之構造, 係接設在上角座 1 之上, 但不以此為限, 如先於上角座 1 上接一連接件 2, 再將液壓件 7 接於連接件 2 上亦可 (如第二十五圖)。

參閱第二十六圖, 也能將一個以上之連接件 2 以中間筒 27 處直接套入液壓件 7 之外套管 72 處, 圖中為六個相連設於缸件 74 外, 均隨缸件 74 移動; 亦可形成自由樞轉式橫接構造, 也就是最上方之連接件 2 與缸件 74 之外缸體 741 頂端間為樞接, 係讓兩兩連接件 2 間藉一鎖接件 20 相結合, 亦能使套入之連接件 2 與底盤 71、上角座 1 間各以一鎖接件 20 (可為螺絲與螺帽) 相接。

如第二十七圖, 連接件 2 之中間筒 27 能開設有一孔 271 (近似第十七圖之孔 84) 讓手指穿入, 可按壓後述之壓動件 73, 讓缸件 74 能帶動上方之三組連接件 2 上移, 而套於外套管 72 外之四組連接件 2 則不會往上移。連接件 2 之上板 22 不一定需與壓動件 743 齊平, 只要連接件 2 中間筒 27 有一孔 271 供手指伸入即可操作。

液壓件 7 含有一底盤 71、一外套管 72、一底塞件 73、一缸件 74、一塞套 75、一套筒組 76, 底盤 71 設有數周邊孔 711 與一中心孔 712; 外套管 72 之底部塞入底塞件 73, 底塞件 73 具有頂面處之一頂槽 731 與中心貫通之一貫穿孔 732, 貫穿孔 732 與中心孔 712 相對應。缸件 74 之構造不以下述者為限。

M306017

缸件 74 具有一外缸體 741、一塞桿 742、一壓動件 743、一活塞 744、一塞桿外套 745、一扣環 746、一封口塞 747 與一氣室 748、一膜片 749，所有元件大部份位於外缸體 741 內，外缸體 741 內有活塞 744，活塞 744 連接塞桿 742，塞桿 742 外套有塞桿外套 745，塞桿 742 穿過底塞件 73 之貫穿孔 732 與底盤 71 之中心孔 712 後，以一扣環 746 扣住設置於塞桿 742 端之一環凹槽 7421 處（也能為鎖接結合），讓塞桿 742 之外端被完全固定而無法移動，於是缸件 74 之移動是以外缸體 741 產生移位，塞桿 742 外利用所套之塞管外套 745 下端抵住底塞件 73 之頂槽 731，達到定位之功用，使僅允許外缸體 741 上下移動。

且底盤 71 係以一周邊孔 711 分藉一鎖接件 70（如螺栓）固定於上角座 1 上（如第十六圖），在外缸體 741 之開口處設有封口塞 747，僅讓塞桿 742 之塞桿外套 745 穿出，於外缸體 741 之另一端外表設有一外螺紋 7411，外缸體 741 之另一端面設有壓動件 743，亦以封口塞 747 旁之止漏環防止漏氣（圖中未表示），在壓動件 743 內方之外缸體 741 設有氣室 748，第十二圖中之氣室 748 為形成一壓力筒，氣室 748 係以一上蓋件 7481 與一下蓋件 7482 固定於外缸體 741，氣室 748 內充有壓縮氣體，壓動件 743 以一連桿 7431 穿過氣室 748 之兩蓋件 7481、7482 之穿孔（指連桿穿過各蓋件 7481、7482 之處，不另標號），而上方之上蓋件 7481 之穿孔設有一止漏環 7432，防止往上漏氣，而下方之下蓋件 7482 之穿孔則不設止漏環，但連桿 7431 之外端連接膜片 749，以膜片 749 封蓋住下蓋件 7482 之穿孔，使氣體不會洩出氣室 748，只有在壓動件 743 被按壓移動時，氣體即往下移至外缸體 741 內，因活塞 744 被限制，所以，外缸體 741 往上移動，如第

M306017

十三圖所示，即為移動後之狀態，因氣體之壓力釋出後，又受膜片 749 之封口，無法返回，此力量拉動外缸體 741 移動，且以氣壓之力量支撐住外缸體 741 所連結之各組件，其有很高之承力性。

由於外缸體 741 需移動，故於外套管 72 之上端處內表與外缸體 741 之外表間設有塞套 75，以容許外缸體 741 往復移動，以降低外套管 72 與外缸體 741 間之摩擦，塞套 75 有一突緣 751 扣於外套管 72 外方；當要讓缸件 74 縮短復原時，需解除其內之壓力，亦需再按壓該壓動件 743 以啟開膜片 749，同時用力將外缸桿 741 往下壓，讓空氣匯回氣室 748，便能由第十三圖恢復至第十二圖之狀態。

如第十一圖，能於液壓件 7 外增設一套筒組 76，由一頂套筒 761、一中套筒 762 與一底套筒 763 組成，頂套筒 761 上端套於外缸桿 741 上，以帶動隨外缸桿 741 上下移動，且頂套筒 761 與中套筒 762 外表底端都有一外緣 764、765 以帶動設於中套筒 762 與底套筒 763 內表頂端之一內緣 766、767，其外觀狀態如第十四、十五圖所示。

更於頂套筒 761 頂面設有一上穿孔 768，底套筒 763 設有數下穿孔 769，在下穿孔 769 內與上穿孔 768 間之套筒組 76 之內方空間供一導線 60（含有訊號線與電源線）穿過，以供導線 60 穿入串接座 4 之一角狀槽孔 46，但此角狀槽孔 46 之隱蔽導線 60 較差，以後方之一橫貫穿孔 45 具最好隱蔽導線 60 之作用，成為隱藏式電線架構，為本創作特色之一，此時，如第五圖與第十六、十八圖所示，在連接件 2 之下板 21 設有數線孔 211 讓導線 60 穿過，而串接座 4 之橫貫穿孔 45 也讓導線 60 穿過，讓導線 60 被引至置放座 3 處供使用。

如第十七圖所示，能在串接座 4 與置放座 3 間接設橫式之一液壓件 7，而，先前各段所述之液壓件 7 為縱式。

此處之液壓件 7 以缸件 74 之外螺紋 7411 與搖擺件 8 之接合套管 81 之內螺紋 83 相接，而外套管 72 為設有一內螺紋 721 先與底盤 71 周邊所設之一外螺紋 713 相接後，內螺紋 721 再與串接座 4 之本體 41 突部 43 之外螺紋 713 相接，串接座 4 再藉一鎖接件 40 使縱貫穿孔 42 與連接件 2 之下板 21、上板 22 之下連接孔 23、上連接孔 24 相接，此時中間筒 27 內無需設置內螺紋 28，使液壓件 7 與連接件 2 相套接即可。第十七移動後如第十八圖之左側上方者所示

如第二十圖所示，於連接件 2 上方設有一罩蓋 29，以半球狀罩蓋 29(第十二圖) 蓋住液壓件 7 之壓動件 743 之突出處，以確保使用安全。

如第二十二圖，而連接件 2 之該對板 21、22 間能如放射狀接設數串接座 4，使整體放射如開傘狀。

如第六圖所示，串接座 4 連接一滑動件 6，但，滑動件之組合不以下述為限，滑動件 6 具有一外管 61、一外塞套 62、一內管 63、一內塞套 64，這是一種二節手動式之滑動件，外管 61 之一端設有一內螺紋 611，能鎖接於串接座 4 之外螺紋 44 處，完成滑動件 6 與串接座 4 之組接，外管 61 內含有一內管 63，於是在外管 61 之另一端處套有一外塞套 62，外塞套 62 用以承受內管 63 之滑動，外塞套 62 以一外突緣 621 接於外管 61 外端面處，內管 63 之一端設有一內螺紋 631，內管 63 另一端設有一外螺紋 632，以一內塞套 64 之一外螺紋 641 螺接於內管 63 之內螺紋 631，內塞套 64 用以承受內管 63 之滑動，如此，形成手動式之橫向移動，未移動前如第八圖，移

動後如第十八圖之右側所示。

滑動件 6 也能為三節式，如第九圖，即於內管 63 內再加設一第二內管 65，如同前述，內管 63 之外端接一第二外塞套 66，第二外塞套 66 以一外突緣 661 接於內管 63 端面，第二內管 65 之一端設有一內螺紋 651，第二內管 65 另一端設有一外螺紋 652，以一第二內塞套 67 之一外螺紋 671 螺接於第二內管 65 之內螺紋 651，第二內塞套 66 用以承受第二內管 65 之滑動，如此，形成三節手動式之橫向移動，移動後如第十八圖之左側下方者所示。

如第六圖，有一搖擺件 8 能直接接於串接座 4 之突部 43（第七圖、第二十三圖）或滑動件 6 之內管 63 之外端（第八圖）或第二內管 65 之外端（第九圖）或液壓件 7 之外螺紋 7411（第十七圖）。

搖擺件 8 有一接合管套 81 與一彈簧 80、一球桿 86，接合套管 81 具有一內突緣 82 與一內螺紋 83，係以內螺紋 83 接於內管 63 之外螺紋 632（第八圖）或第二內管 65 之外螺紋 652（第九圖），而為應用於之液壓件 7（第十七圖）時需讓手指能按壓到壓動件 743，接合套管 81 開有一孔 84，以應需要。

而，鎖接接合管套 81 前需先置入球桿 86，讓球桿 86 之球部 861 位於接合套管 81 內，然後置入彈簧 80，讓彈簧 80 抵於內管 63（第二內管 65）之外端處，球桿 86 之桿部 862 由內突緣 82 間之開口穿出，內突緣 82 為限制球部 861 移出，且能讓球桿 86 在一定角度區域內樞轉，如第二十一圖中所示，能於上下左右各二十二度之空間左右上下擺動與轉動，名之為搖擺件 8 有點類似萬向接頭之意味。

球桿 86 有一長穿孔 863 讓導線 60 穿過，因為前述之滑動件 6 之內管

63 (第二內管 65) 為中空，導線 60 能曲折或螺旋置入，由串接座 4 之橫貫穿孔 45 (或角狀槽孔 46) 處引入，使整條導線 60 被隱藏，如第十六與十八圖顯示之導線 60 使用前後狀態。

且於球桿 86 有一短穿孔 864 讓一鎖接件 30 (螺絲與螺帽) 穿過，便能藉一鎖接件 30 將球桿 86 與擺動件 36 相接合，以完成搖擺件 8 與置放座 3 間之組接。

但第二十三圖之搖擺件 8 直接與串接座 4 組合時，需以如環狀之一中間固定塊 87 藉一外螺紋 871 鎖於接合套管 81 之內螺紋 82 處。

於第十七圖液壓件 7 之缸件 74 之外螺紋 7411 螺接時，亦需利用到中間固定塊 87 以定位球桿 86 與彈簧 80，而液壓件 7 之底盤 71 此時需設有外螺紋 713 以與外套管 72 之內螺紋 721 相接，才能將外套管 72 以內螺紋 721 鎖接至串接座 4 之外螺紋 44 處。

此外，如第二十四圖所示，搖擺件 8 不再是前述之水平橫接狀，而是垂直狀與串接座 4 等接合，這時需透過一轉角接頭 88，轉角接頭 88 一端設有一內螺紋 881 以與串接座 4 之外螺紋 44 相接，轉角接頭 88 另一端設有一外螺紋 882 以與接合套管 81 之內螺紋 82 相接，此時可設或不設中間固定塊 87，轉角接頭 88 中能設有一通道 883 以通導線 60。

如前所述，搖擺件 8 形成有垂直或水平承接置放座 3 之型態，主要為水平狀供一物品元件 99 連接於面板 31，此物品元件 99 能為電子器材之電腦主機、筆記型電腦、印表機、鍵盤、滑鼠等電腦產品或遊戲機、多功能音響、收音機、放影機等多媒體、或工作桌面、臨時桌面等。

也能將角座接於一框架件處或直接以液壓件之底盤與一框架件組合，

如第三十二圖所示，是將本創作第十五圖所示之具有液壓件 7 與滑動件 6 與連接件 2，更有角座 1、5、串接座 4 與置放座 3 之組合，應用於一框架件 91（固定元件）上，框架件 91 具有足夠之寬度與高度，可以供容放一桌上型電腦主機或類似之物品，框架件 91 為中空僅有一底板 92 與一頂板 93 及四支柱，於底板 92 下能增設有數滾輪 95，以利移動，另為防止傾倒能增設有一側或兩側後方處之至少一橫桿 94，橫桿 94 能為二節式或多節式，橫桿 95 外端下能增設有一滾輪 95；圖中於底板 92 與頂板 93 後側處分別定位一組本創作之支承式結構，均利用角座組 1、5 夾固，但下側者於滑動件 6 端以一轉角接頭 88 接有水平式之置放座 3，且於面板 31 上連設有一水平板 97（物品元件），水平板 97 能作為工作板或電腦鍵盤放置板或滑鼠板或筆記型電腦之放置板等，使本創作整體變成能供工作、讀書、上網、打電腦之準工作站式之組件；而於頂板 92 所固定之本創作於左側面板 31 接有一垂直板 96（物品元件），垂直板 96 能固定一螢幕，成為電視架或液晶螢幕架之使用方式，亦能直接使用第十四圖之模式；於頂板 92 所固定之本創作於右側面板 31 接有一角板 98（物品元件），能成為印表機或多功能事務機等物品之置放空間，也顯現本創作多支式之實施之狀態，如此大大地擴展實施之空間，對各種應用更有遠近上下調整之方便性，更能隨使用之高矮與習慣進行調整，完全不同於目前之工作桌型式。

綜上所述之結構，本創作運用模組化之功用，可以有第一、二圖之簡單型，也可以有第三圖、第十四圖之一長一短使用型式，更能有第十五圖與第十六圖之標準使用型式，也更能有第十八圖與第二十二圖之擴大多層式多支式使用型式，也能以有第二十三圖之水平型或第二十四圖之垂直

型，橫式組件能有滑動件 6 之型式或液壓件 7 之型式，也能有內含導線 60 之型式，亦能有含連接件 2 之型式（第二圖）或不含連接件 2 之型式（第一圖），且，如第二十五、六圖連接件 2 亦能產生數個堆疊之組成型，其連接件與另一連接件與第三、四、五連接件組合而成，因為連接件有周邊之連接孔 23、24 所以能以鎖接件 20 上下組接而成，或是同時以二個連接件 2 接於液壓件 7 之頂端或底端處處，液壓件 7 之頂端之連接件 2 為上方的連接件或上方的另一連接件，液壓件 7 之底端之連接件 2 為下方的連接件或下方的另一連接件；第二十五圖中為上下各有二個連接件 2，也能於液壓件 7 下方的連接件 2 下增設另一液壓件 7（未圖示，第十四、十五圖直接堆疊，但去除第十四圖之角座組即很類似），另一液壓件 7 下方為上角座 1 或另一連接件 2，或第二十六圖為以二個以上連接件 2 堆疊而成，更能於液壓件 7 外再含有套筒組 76 之型式（第十四圖），而，角座組 1、5 亦能形成壁接型、桌接型或倒吊型，所以整體之變化多，能產生很大之功用，所以，本創作整體能提供很好之使用性與變化性與組接性，為一完全與習知不同之機構。

以上所述為本創作之較佳實施例之詳細說明與圖式，並非用來限制本創作，本創作之所有範圍應以下述之專利範圍為準，凡專利範圍之精神與其類似變化之實施例與近似結構，皆應包含於本創作之中。

【圖式簡單說明】

第一圖為本創作實施之立體圖。

第二圖為本創作加連接件之實施立體圖。

第三圖為本創作加連接件與滑動件之實施立體圖。

第四圖為本創作上、下角座之立體分解圖。

M306017

第五圖為本創作連接件之立體分解圖。

第六圖為本創作串接座、滑動件與搖擺件、置放座之立體分解圖。

第七圖為本創作連接件、串接座與搖擺件之立體分解圖。

第八圖為本創作第六圖不含置放座於未伸展前之剖視圖。

第九圖為本創作形成三節滑動件未伸展前之剖視圖。

第十圖為本創作液壓件之立體分解圖。

第十一圖為本創作套筒組之立體分解圖。

第十二圖為本創作第十圖之組合於未伸展前之剖視圖。

第十三圖為本創作第十圖之組合於已伸展後之剖視圖。

第十四圖為本創作第二圖加液壓件與套筒組之立體圖。

第十五圖為本創作第三圖加液壓件與套筒組之立體圖。

第十六圖為本創作第十五圖含導線之剖視圖。

第十七圖為本創作連接件、串接座加入液壓件與搖擺件之組合之剖視圖。

第十八圖為本創作第八、九、十七圖之伸展後剖視圖。(同時顯示二節滑動件內含導線與套筒組展開狀、也顯示連接件能上下連接三串接座之狀)

第十九圖為本創作滑動件端搖擺件與置放座往下移動之立體圖。

第二十圖為本創作滑動件端搖擺件與置放座往上移動之立體圖。

第二十一圖為本創作部份滑動件端搖擺件往上、下移動之剖視圖。

第二十二圖為本創作之連接件處水平組接三組之串接座與滑動件、搖擺件、置放座之實施立體圖。

第二十三圖為本創作串接座接搖擺件之剖視圖。

第二十四圖為本創作串接座藉轉角接頭接搖擺件之剖視圖。

M306017

22	上板	23	下連接孔	24	上連接孔
25	下中心孔	26	上中心孔	27	中間筒
271	孔	28	內螺紋	29	罩蓋
20	鎖接件				
3	置放座	30	鎖接件	331	定位孔
31	面板	32	凹陷部	33	中心孔
34	接合孔	35	鎖接件	36	擺動件
37	連接孔	38	中孔	39	側孔
4	串接座	40	鎖接件	47	線孔
41	本體	42	縱貫穿孔	43	突部
44	外螺紋	45	橫貫穿孔	46	角狀槽孔
6	滑動件	61	外管	611	內螺紋
62	外塞套	621	外突緣	63	內管
631	內螺紋	632	外螺紋	64	內塞套
641	外螺紋	60	導線	65	第二內管
651	內螺紋	652	外螺紋	66	第二外塞套
661	外突緣	67	第二內塞套	671	外螺紋
8	搖擺件	80	彈簧		
81	接合管套	82	內突緣	83	內螺紋
84	孔	86	球桿	861	球部
862	桿部	863	長穿孔	864	短穿孔
87	中間固定塊	871	外螺紋	88	轉角接頭

M306017

881	內螺紋	882	外螺紋	883	通道
7	液壓件	70	鎖接件	71	底盤
711	周邊孔	712	中心孔	713	外螺紋
72	外套管	721	內螺紋		
73	底塞件	731	頂槽	732	貫穿孔
74	缸件	741	外缸體	7411	外螺紋
742	塞桿	7421	環凹槽	744	活塞
743	壓動件	7431	連桿	7432	止漏環
745	塞桿外套	746	扣環	747	封口塞
748	氣室	7481	上蓋件	7482	下蓋件
749	膜片	75	塞套	751	突緣
76	套筒組	761	頂套筒	762	中套筒
763	底套筒	764	外緣	765	內緣
766	內緣	767	內緣	768	上穿孔
769	下穿孔	99	物品元件		
9	牆面（固定元件）	90	板體（固定元件）		
91	框架件（固定元件）				
92	底板	93	頂板	94	橫桿
95	滾輪	96	垂直板（物品元件）		
97	水平板（物品元件）	98	角板（物品元件）		

五、中文新型摘要：

一種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具有一角座與一連接件、一置放座，置放座為能左右轉動或藉一搖擺件轉動，且置放座藉一面板供與一液晶面板、螢幕等物品元件相接，連接件為有一對板與一筒，連接件藉一串接座經一滑動件或一液壓件，再經一搖擺件而與置放座相連接，能在角座與連接件之間接設一液壓件，而連接件之該對板間能如放射狀接設數串接座，使整體如開傘狀。

六、英文新型摘要：

九、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具有：

一上角座，上角座有一第一縱板與一第一橫板，第一縱板上設有至少一壁接孔，各藉一鎖接件經壁接孔定位於一固定元件上，第一橫板上有至少一連接孔；

一串接座，串接座有一本體，本體有一縱貫穿孔與一突部，串接座之縱貫穿孔藉一鎖接件與上角座第一橫板之連接孔相接；及

一置放座，置放座具有一面板，面板與一物品元件間以一鎖接件相接，面板又與串接座之突部相接合。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鎖接件係指螺絲與對應之螺孔或螺帽之組合。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下角座，下角座有一第二縱板與一第二橫板，第二縱板上設有數第二組接孔，而上角座之第一縱板上亦對應設有數第一組接孔，各藉一鎖接件將相對應之第二組接孔與第一組接孔相接合。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在下角座第二橫板設有一螺孔，更含有一撐持件，撐持件有一頂撐板與一調整棒，頂撐板中間嵌接於調整棒頂端，而調整棒之周邊為一外螺紋，以外螺紋與下角座之螺孔相接合。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調整棒下端更樞接有一握持棒。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串接座設有一橫貫穿孔或一角狀槽孔或一線孔。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連接件，係以至少一鎖接件將連接件接在上角座之連接孔處，連接件為具有一對板與一中間筒，該對板皆分別設有至少一連接孔與一中心孔，在兩板之中心孔間固接有中間筒，為於兩板之連接孔間以一鎖接件固定至串接座之縱貫穿孔。
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另一連接件，為設於連接件之下方，上角座之上方處，係以至少一鎖接件連接兩連接件，另一連接件為具有一對板與一中間筒，該對板皆分別設有至少一連接孔與一中心孔，在兩板之中心孔間固接有中間筒，為於兩板之連接孔間以一鎖接件固定該串接座之縱貫穿孔。
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7或8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連接件之下板設有至少一線孔，線孔讓一導線穿過。
1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7或8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連接件能以數鎖接件分別固定相對應之一串接座之縱貫穿孔。
11.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3、4、5、6、7或8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搖擺件，設於串接座與置放座間，搖擺件有一接合管套、一彈簧、一球桿，接合套管具有一內突緣與一內螺紋，在串接座之突部設有一外螺紋，接合套管之內螺紋與串接座之外螺紋相接；而鎖接前需先置入球桿，讓球桿之球部位於接合套管內，然後置入一彈簧，讓彈簧抵於突部，球桿之桿部由內突緣間之開口穿出，且於球桿有一長穿孔，面板中有一中心孔，藉一鎖接件讓球桿長穿孔與置放座之面板之中心孔相接。

- 1 2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1 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接合套管內更設有一中間固定塊，中間固定塊設有一外螺紋，以中間固定塊之外螺紋與接合套管之內螺紋相接，同時中間固定塊抵住彈簧。
- 1 3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1 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設有一轉角接頭，為設於串接座與搖擺件間，轉角接頭一端設有一內螺紋，轉角接頭之內螺紋與串接座之外螺紋相接，轉角接頭另一端設有一外螺紋，轉角接頭之外螺紋與搖擺件接合套管之內螺紋相接，同時轉角接頭抵住彈簧。
- 1 4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1 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置放座更含有一擺動件，為設於球桿與面板間，擺動件如 C 狀，擺動件兩端各有一側孔、中間有一中孔，藉一鎖接件將球桿之一短穿孔與擺動件之兩端側孔相接合，也以一鎖接件將擺動件之中孔與置放座之面板相接。
- 1 5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3、4、5、7 或 8 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滑動件，為設於串接座與置放座間，滑動件之一端與串接座相接，滑動件之另一端與置放座之面板間以一鎖接件相接，且滑動件為產生長度伸縮者。
- 1 6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3、4、5、7 或 8 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滑動件，為設於串接座與置放座間，滑動件具有一外管、一外塞套、一內管、一內塞套，外管之一端有一內螺紋，在串接座之突部設有一外螺紋，外管之內螺紋與串接座之外螺紋相接，外管內含一內管，在外管之另一端與內管間接有一外塞套，內管之一端設有一內螺紋，內管塞套設有一外螺紋，內管塞套外螺紋與內管之內螺紋相接，內管之另一端與置放座之面板間以一鎖接件相接。

1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6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搖擺件，設於滑動件與置放座間，搖擺件有一接合管套、一彈簧、一球桿，接合套管具有一內突緣與一內螺紋；而鎖接前需先置入球桿，讓球桿之球部位於接合套管內，然後置入彈簧，讓彈簧抵於突部，球桿之桿部由內突緣間之開口穿出，且於球桿有一長穿孔，讓一鎖接件穿過長穿孔與置放座之面板相接，內管另一端設有一外螺紋，內管之外螺紋與接合套管之內螺紋相接。
1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置放座更含有一擺動件，為設於球桿與面板間，擺動件如C狀，擺動件兩端各有一側孔、中間有一中孔，且於球桿有一短穿孔，藉一鎖接件將球桿之短穿孔與擺動件之兩端側孔相接合，也以一鎖接件將擺動件之中孔與置放座之面板相接。
1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8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串接座有一橫貫穿孔，橫貫穿孔與球桿之長穿孔及內管內相通，供穿過一導線。
2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設有一轉角接頭，為設於滑動件與搖擺件間，轉角接頭一內端設有一內螺紋，轉角接頭之內螺紋與內管之外螺紋相接，轉角接頭一外端設有一外螺紋，轉角接頭之外螺紋與接合套管之內螺紋相接，同時轉角接頭抵住彈簧。
21.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6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滑動件更含有一第二內管，為設於內管之內，使內管之外端與第二內管間接一第二外塞套，第二外塞套以一外突緣接於內管端面，第二內管之一端設有一內螺紋，第二內管另一端設有一外螺紋，以一第二內塞套之一外螺紋與第二內

管之內螺紋相接，第二內管之外螺紋與接合套管之內螺紋相接。

2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3、4、5、7或8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壓件，為設於串接座與置放座間，液壓件一端與串接座相接，液壓件之另一端以一鎖接件與置放座之面板相接，且液壓件為產生長度伸縮者。

2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3、4、5、7或8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壓件，為設於串接座與置放座間，液壓件含有一底盤、一外套管、一底塞件、一缸件、一塞套與搖擺件之一接合套管；底盤設有一中心孔與周邊之一外螺紋，外套管具有一端之一內螺紋，在串接座之突部設有一外螺紋，外套管之內螺紋與串接座之外螺紋相接，且，外套管之內螺紋與底盤之外螺紋相接，外套管之底部塞入底塞件，底塞件頂面有一頂槽，底塞件中心有貫通之一貫穿孔，貫穿孔與底盤中心孔相對應；缸件具有一外缸體、一塞桿、一壓動件、一活塞、一塞桿外套、一扣環、一封口塞與一氣室、一膜片，所有元件大部份位於外缸體內，外缸體內有活塞，活塞連接塞桿，塞桿外套有塞桿外套，塞桿穿過底塞件之貫穿孔與底盤之中心孔後以扣環扣住設於塞桿端所設之一環凹槽處，塞管外套下端抵住底塞件之頂槽，在外缸體之開口處設有封口塞，僅讓塞桿外套穿出，於外缸體之另一端外表設有一外螺紋，外缸體之另一端面設有壓動件，亦以封口塞防止漏氣，在壓動件內方之外缸體設有氣室，氣室中充填有一壓縮氣體，壓動件以一連桿穿過氣室，連桿之外端連接膜片，以膜片封蓋住氣室，壓動件移動即使膜片移離氣室之一穿孔，氣體讓外缸體移動；接合套管設有一內螺紋，外缸體之外螺紋與接合套管之內螺紋相接，接合套管

之另一端以一鎖接件與置放座之面板相接。

2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3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搖擺件，設於液壓件與置放座間，搖擺件有一接合管套、一彈簧、一球桿，接合套管具有一內突緣與一內螺紋；而鎖接前需先置入球桿，讓球桿之球部位於接合套管內，然後置入彈簧，讓彈簧抵於突部，球桿之桿部由內突緣間之開口穿出，且於球桿有一長穿孔，讓鎖接件穿過長穿孔與置放座相接。
2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接合套管中開設有一孔。
2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置放座更含有一擺動件，為設於球桿與面板間，擺動件如C狀，藉一鎖接件將球桿與擺動件之兩端相接合，也以一鎖接件與置放座之面板相接。
2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設有一轉角接頭，為設於液壓件與搖擺件間，轉角接頭一內端設有一內螺紋，轉角接頭之內螺紋與外缸體之外螺紋相接，轉角接頭一外端設有一外螺紋，轉角接頭之外螺紋與接合套管之內螺紋相接，同時轉角接頭抵住彈簧。
2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壓件，於為設於上角座與連接件間，液壓件之一端與上角座間藉一鎖接件相接，液壓件之另一端與連接件間藉一鎖接件相接，且液壓件為產生長度伸縮者。
2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壓件，於為設於上角座與連接件間，液壓件含有一底盤、一外套管、一底塞

件、一缸件、一塞套，底盤設有數周邊孔與一中心孔；外套管之底部塞入底塞件，底塞件具有頂面處之一頂槽與中心貫通之一貫穿孔，貫穿孔與底盤中心孔相對應，缸件具有一外缸體、一塞桿、一壓動件、一活塞、一塞桿外套、一扣環、一封口塞與一氣室、一膜片，所有元件大部份位於外缸體內，外缸體內有活塞，活塞連接塞桿，塞桿外套有塞桿外套，塞桿穿過底塞件之貫穿孔與底盤之中心孔後以扣環扣住設於塞桿端所設之一環凹槽處，塞管外套下端抵住底塞件之一頂槽，且底盤係以周邊孔分藉一鎖接件固定於上角座上，在外缸體之開口處設有封口塞，僅讓塞桿外套穿出，外缸體之另一端面設有壓動件，亦以封口塞防止漏氣，在壓動件內方之外缸體設有氣室，氣室中充有壓縮氣體，壓動件以一連桿穿過氣室，而但連桿之外端連接膜片，以膜片封蓋住氣室壓動件移動即使膜片移離氣室之一穿孔，氣體讓外缸體移動；使外缸體上端與連接件之中間筒相連接。

3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8或29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套筒組，套筒組由一頂套筒、一中套筒與一底套筒組成，頂套筒上端定位於外缸桿上，且頂套筒與中套筒外表底端都有一外緣以帶動設於中套筒與底套筒內表頂端之一內緣。
31.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0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於頂套筒設有一上穿孔，底套筒設有一下穿孔，在套筒組之內方於上穿孔與下穿孔間接有一導線。
3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8或29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上方的另一連接件，為設於連接件之上方處，係以至少一鎖接件連接兩連接件，上方的另一連接件為具有一對板與一中間筒，該對板皆分

別設有至少一連接孔與一中心孔，在兩板之中心孔間固接有中間筒，為於兩板之連接孔間以一鎖接件固定該串接座之縱貫穿孔，中間筒開設有一孔。

3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2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連接件之該對板之上板上方或下板之下方處均能以一鎖接件經連接孔固定該串接座之縱貫穿孔。
3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2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連接件能以數鎖接件經相對應之該對板間之連接孔分別固定相對應之一串接座之縱貫穿孔。
3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8或29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連接件上有一罩蓋。
3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8或29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下方的連接件，為設於上角座與液壓件之間，係以至少一鎖接件將下方的連接件接在上角座之連接孔處，下方的連接件為具有一對板與一中間筒，該對板皆分別設有至少一連接孔與一中心孔，在兩板之中心孔間固接有中間筒，為於兩板之連接孔間以一鎖接件固定至串接座之縱貫穿孔，讓下方的連接件與液壓件之底盤間相接合。
3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6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下方的另一連接件，為設於下方的連接件與液壓件之間，係以至少一鎖接件連接兩連接件，下方的另一連接件為具有一對板與一中間筒，該對板皆分別設有至少一連接孔與一中心孔，在兩板之中心孔間固接有中間筒，為於兩板之連接孔間以一鎖接件固定該串接座之縱貫穿孔。
3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

壓件，於為設於下方的連接件與下方的另一連接件間。

3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3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壓件，於為設於下方的連接件與下方的另一連接件間，液壓件含有一底盤、一外套管、一底塞件、一缸件、一塞套，底盤設有數周邊孔與一中心孔，藉一鎖接件將底盤之周邊孔與下方的另一連接件之連接孔相接；外套管之底部塞入底塞件，底塞件具有頂面處之一頂槽與中心貫通之一貫穿孔，貫穿孔與底盤中心孔相對應，缸件具有一外缸體、一塞桿、一壓動件、一活塞、一塞桿外套、一扣環、一封口塞與一氣室、一膜片，所有元件大部份位於外缸體內，外缸體內有活塞，活塞連接塞桿，塞桿外套有塞桿外套，塞桿穿過底塞件之貫穿孔與底盤之中心孔後以扣環扣住設於塞桿端所設之一環凹槽處，塞管外套下端抵住底塞件之一頂槽，且底盤係以周邊孔分藉一鎖接件固定於另一連接件上，在外缸體之開口處設有封口塞，僅讓塞桿外套穿出，外缸體之另一端面設有壓動件，亦以封口塞防止漏氣，在壓動件內方之外缸體設有氣室，氣室中充有壓縮氣體，壓動件以一連桿穿過氣室，而但連桿之外端連接膜片，以膜片封蓋住氣室壓動件移動即使膜片移離氣室之一穿孔，氣體讓外缸體移動；使外缸體上端與下方的連接件之中間筒相連接；下方的連接件之中間筒開設有一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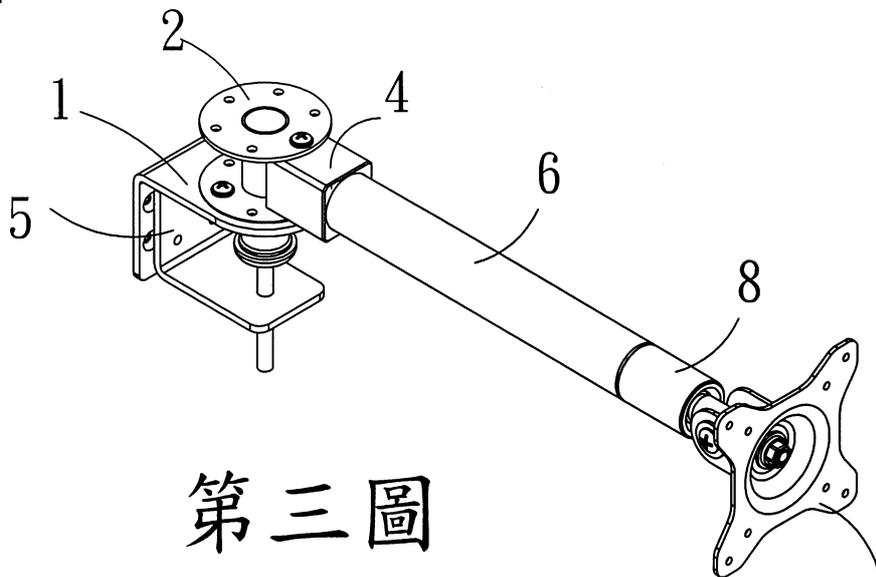
4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8或29任一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至少一外方的連接件，為套設於液壓件之外套管，係以至少一鎖接件連接兩連接件，各連接件為具有一對板與一中間筒，該對板皆分別設有至少一連接孔與一中心孔，在兩板之中心孔間固接有中間筒，為於兩板之連接孔間以一鎖接件固定該串接座之縱貫穿孔，為以中間筒套於液壓件之

外套管外方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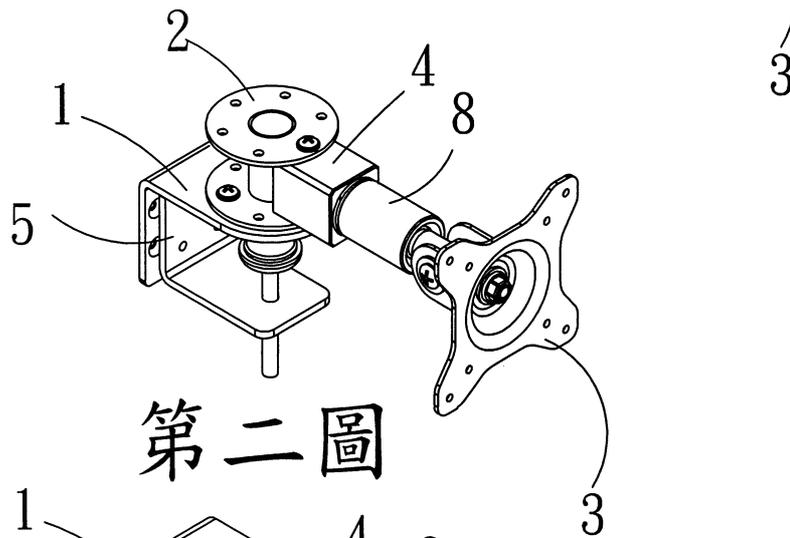
- 4 1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壓件，於為設於上角座與串接座間，液壓件之一端與上角座間藉一鎖接件相接，液壓件之另一端直接與串接座之縱貫穿孔間相接。
- 4 2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液壓件，於為設於上角座與串接座間，液壓件之一端與上角座間藉一鎖接件相接，液壓件之另一端與串接座之縱貫穿孔間相接；液壓件含有一底盤、一外套管、一底塞件、一缸件、一塞套，底盤設有數周邊孔與一中心孔；外套管之底部塞入底塞件，底塞件具有頂面處之一頂槽與中心貫通之一貫穿孔，貫穿孔與底盤中心孔相對應，缸件具有一外缸體、一塞桿、一壓動件、一活塞、一塞桿外套、一扣環、一封口塞與一氣室、一膜片，所有元件大部份位於外缸體內，外缸體內有活塞，活塞連接塞桿，塞桿外套有塞桿外套，塞桿穿過底塞件之貫穿孔與底盤之中心孔後以扣環扣住設於塞桿端所設之一環凹槽處，塞管外套下端抵住底塞件之一頂槽，且底盤係以周邊孔分藉一鎖接件固定於上角座上，在外缸體之開口處設有封口塞，僅讓塞桿外套穿出，外缸體之另一端面設有壓動件，亦以封口塞防止漏氣，在壓動件內方之外缸體設有氣室，氣室中充有壓縮氣體，壓動件以一連桿穿過氣室，而但連桿之外端連接膜片，以膜片封蓋住氣室壓動件移動即使膜片移動離氣室之一穿孔，氣體讓外缸體移動；使外缸體上端與串接座一端之縱貫穿孔相接。
- 4 3 ·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更含有一框架件，框架件與上角座相結合。

4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固定元件為一框架件，框架件與上角座相結，框架件內供容放一物品元件。
4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框架件為中空僅有一底板與一頂板及四支柱。
4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於框架件底下能增設有數滾輪。
4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框架件增設有一側或兩側於後方處之一橫桿。
4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7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橫桿能為二節式或多節式，橫桿外端下能增設有一滾輪。
4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44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框架件之頂板或底板上能與至少一上角座與一下角座相接合。
5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物品掛放架之組合結構，其中之物品元件能為一水平板或一垂直板或一角板或電子器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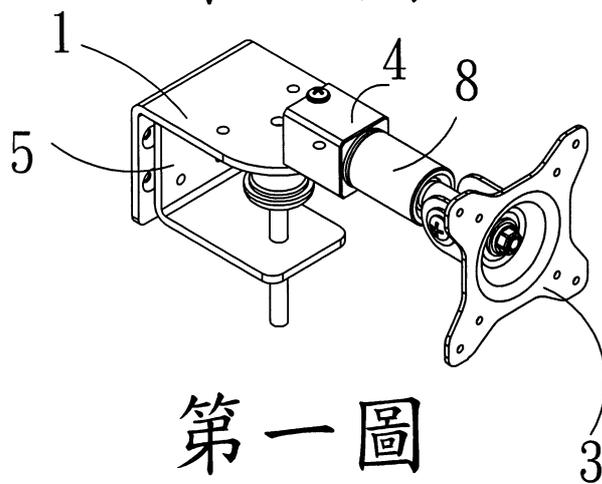
十.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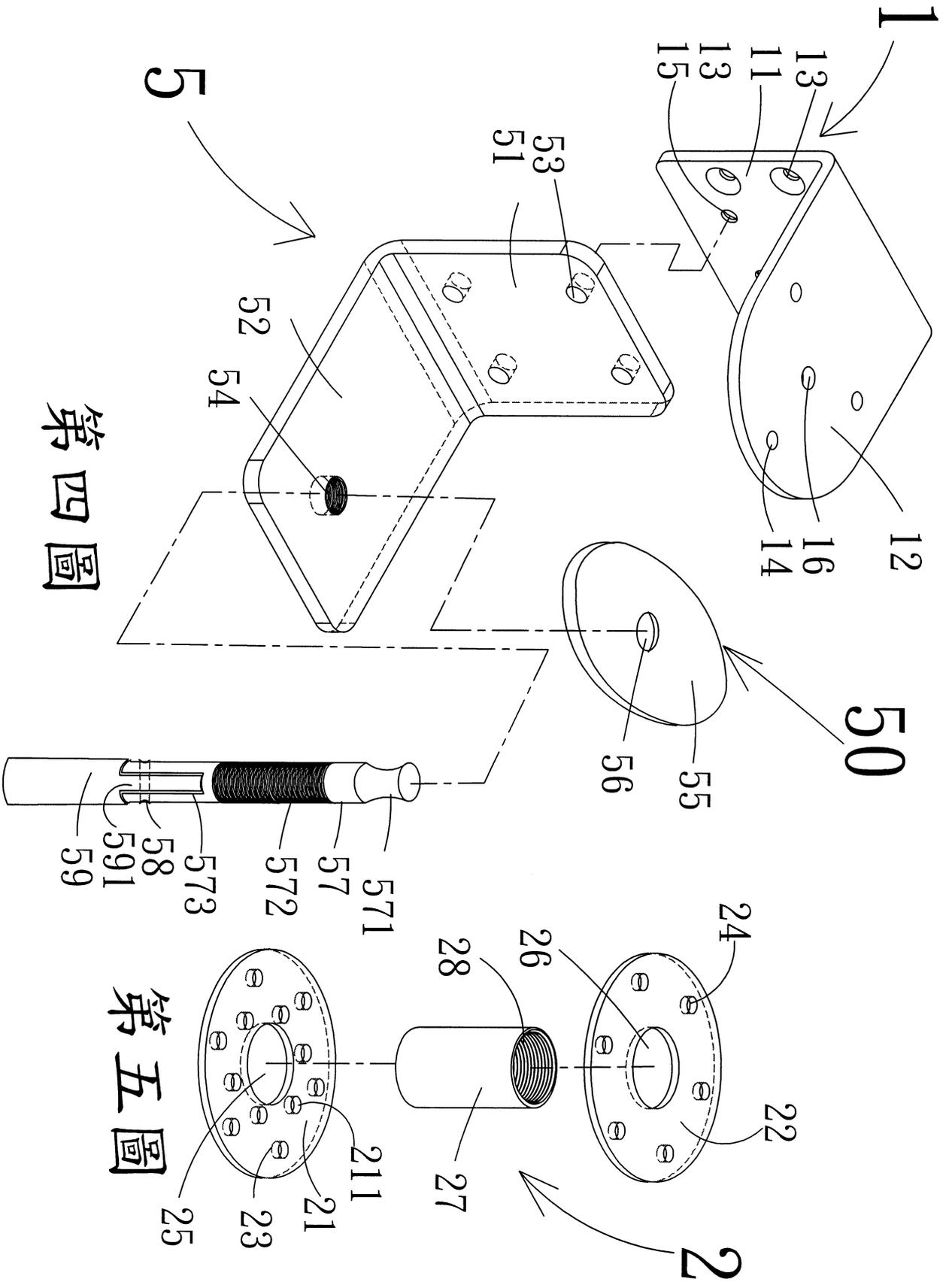
第三圖



第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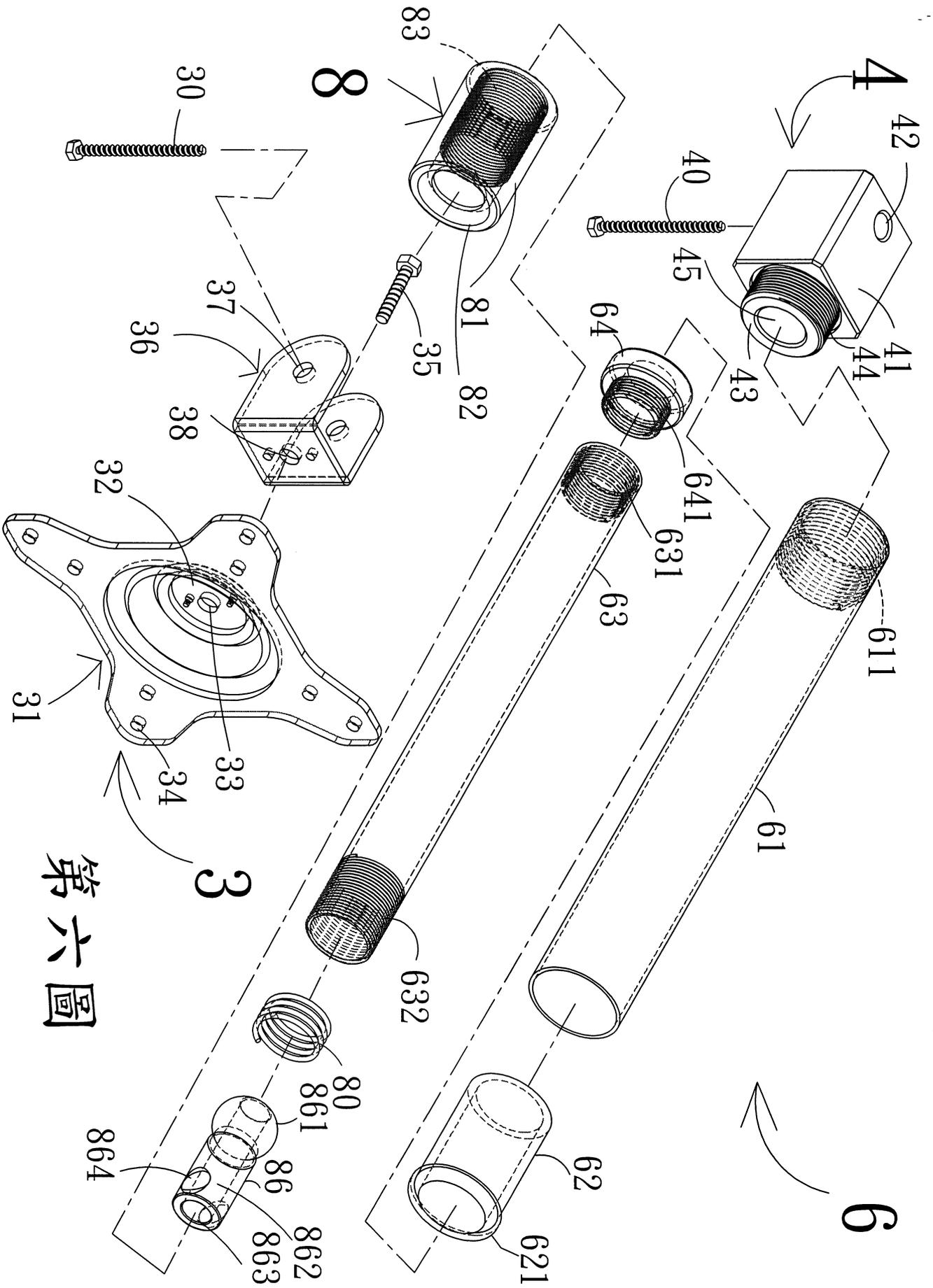


第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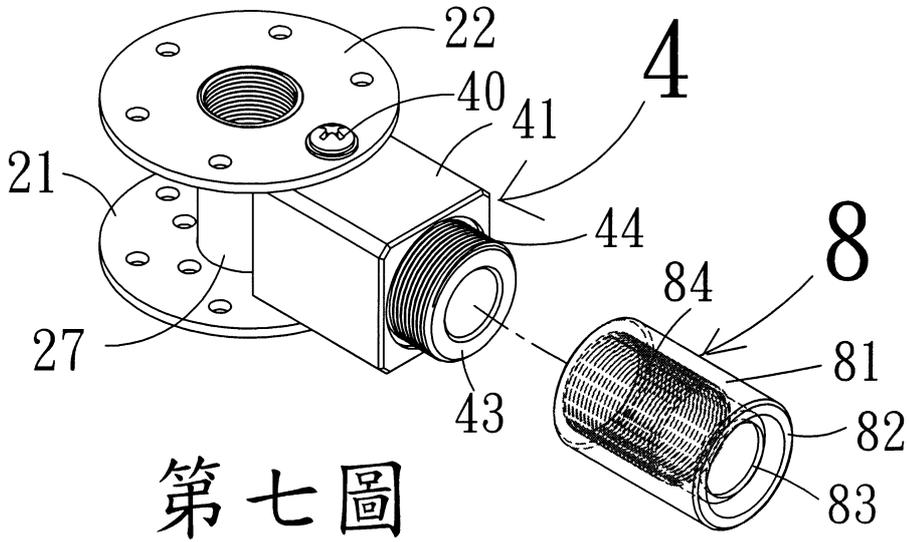


第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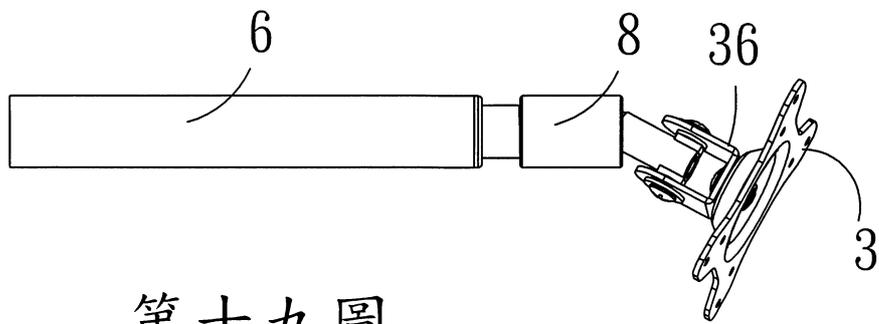
第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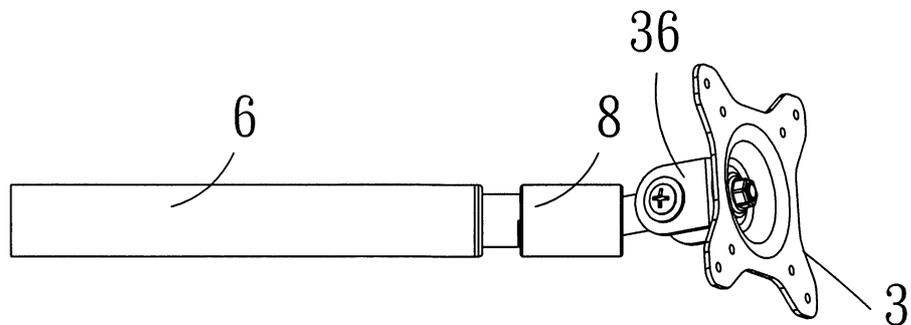
第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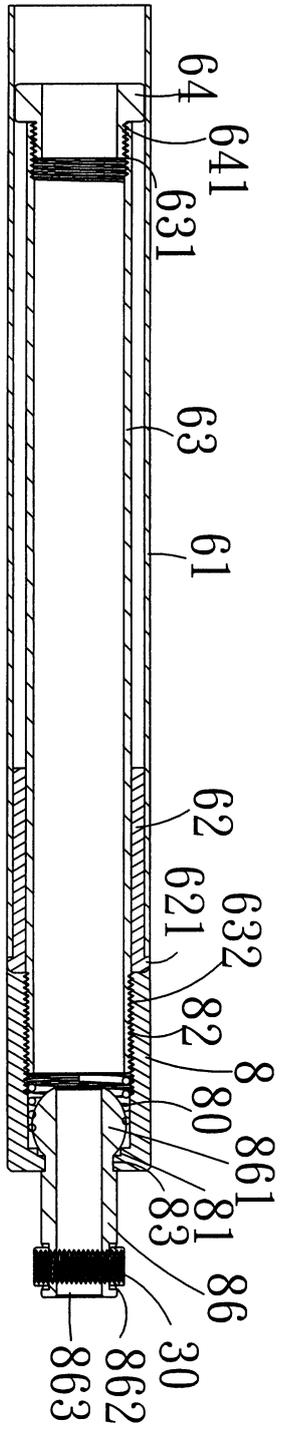
第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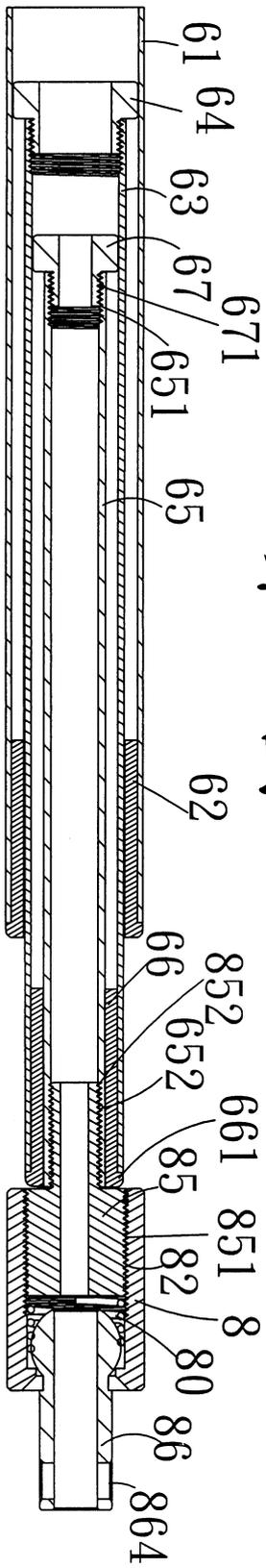
第十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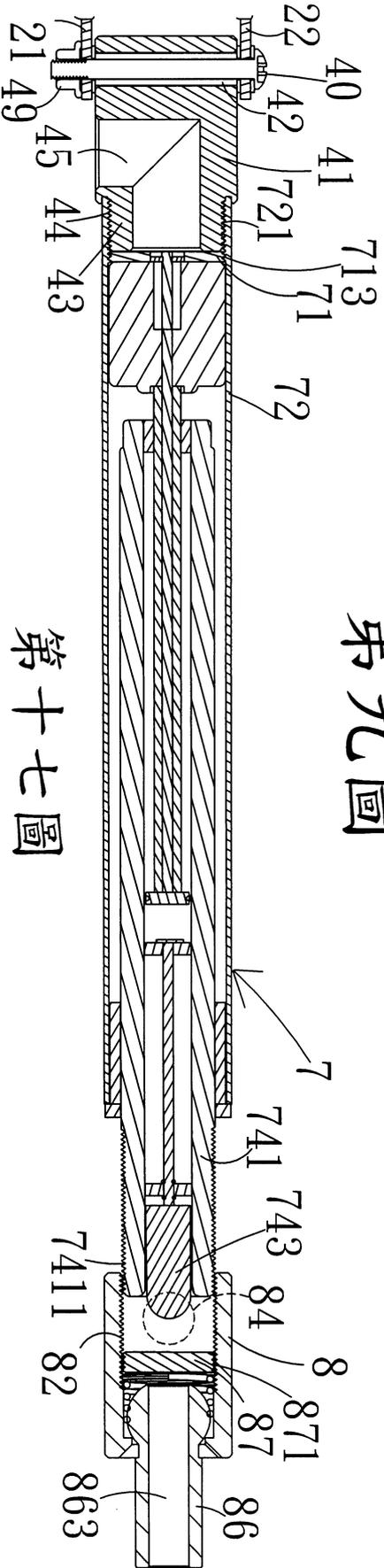
第二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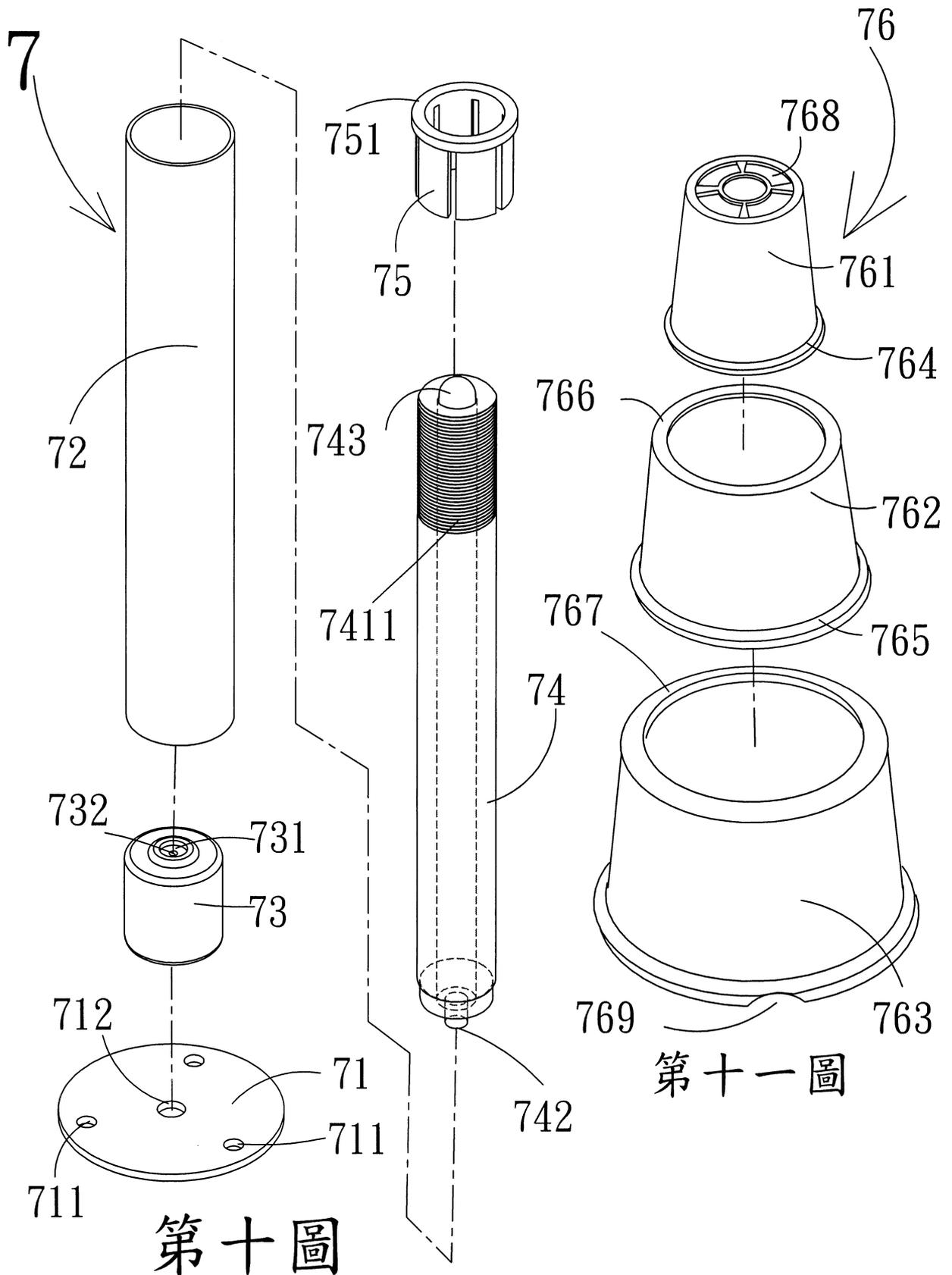
第八圖



第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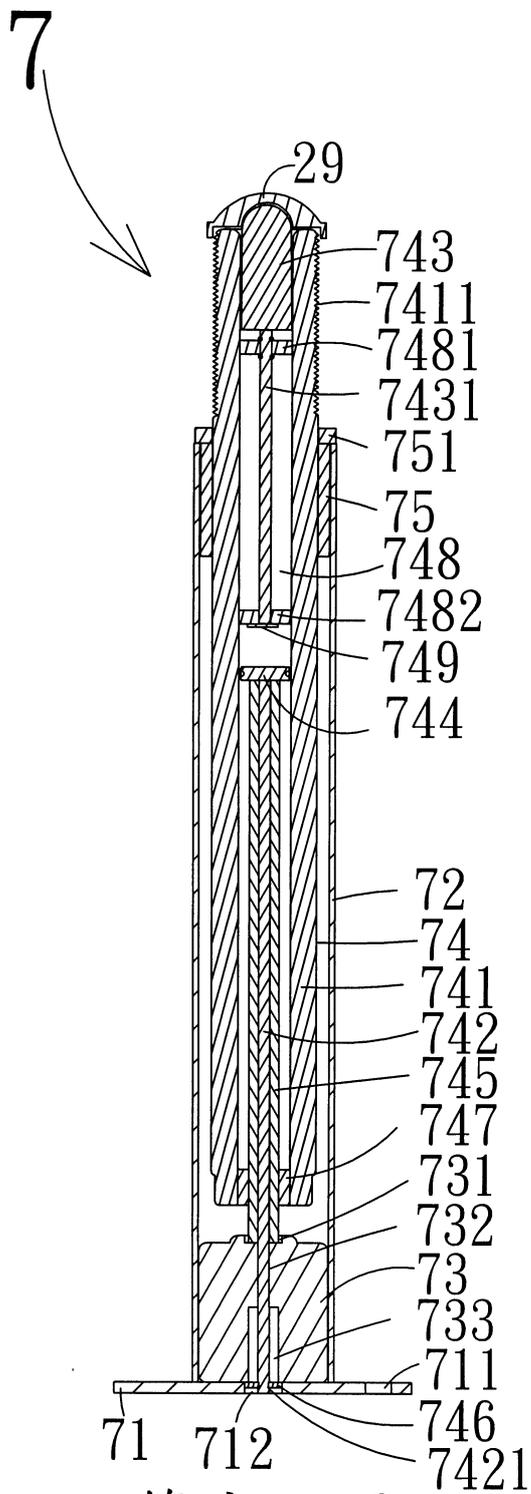


第十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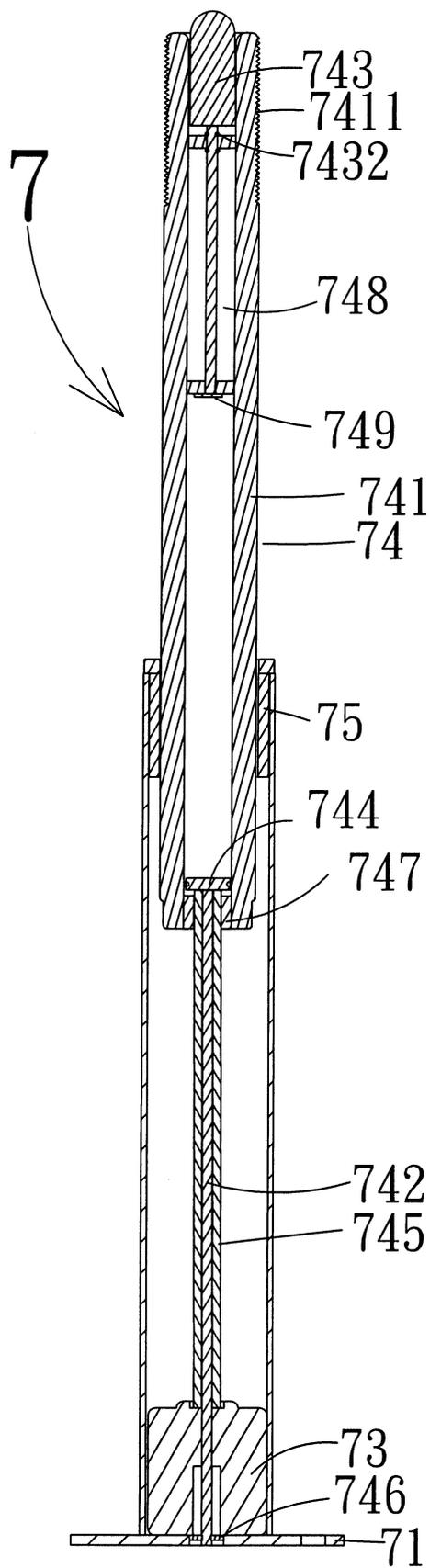


第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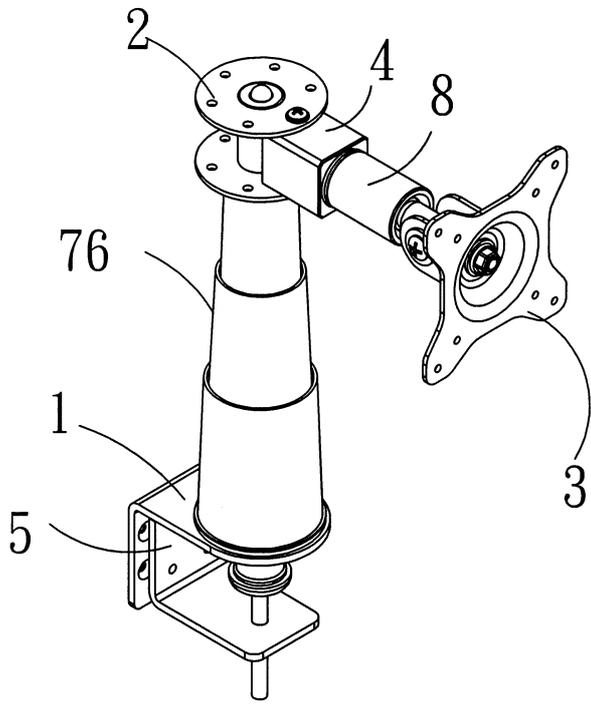
第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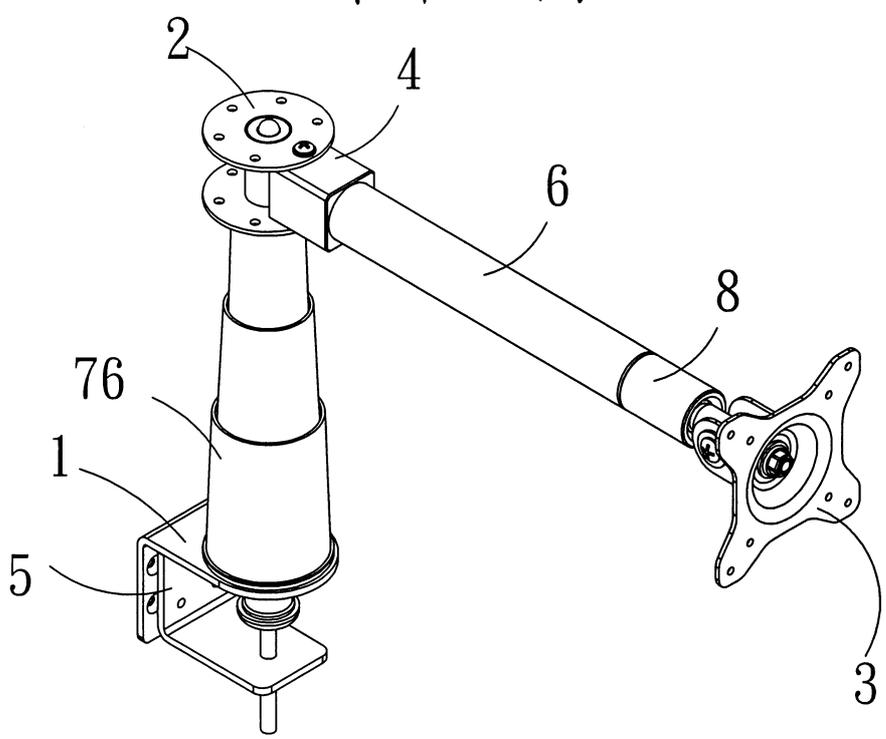
第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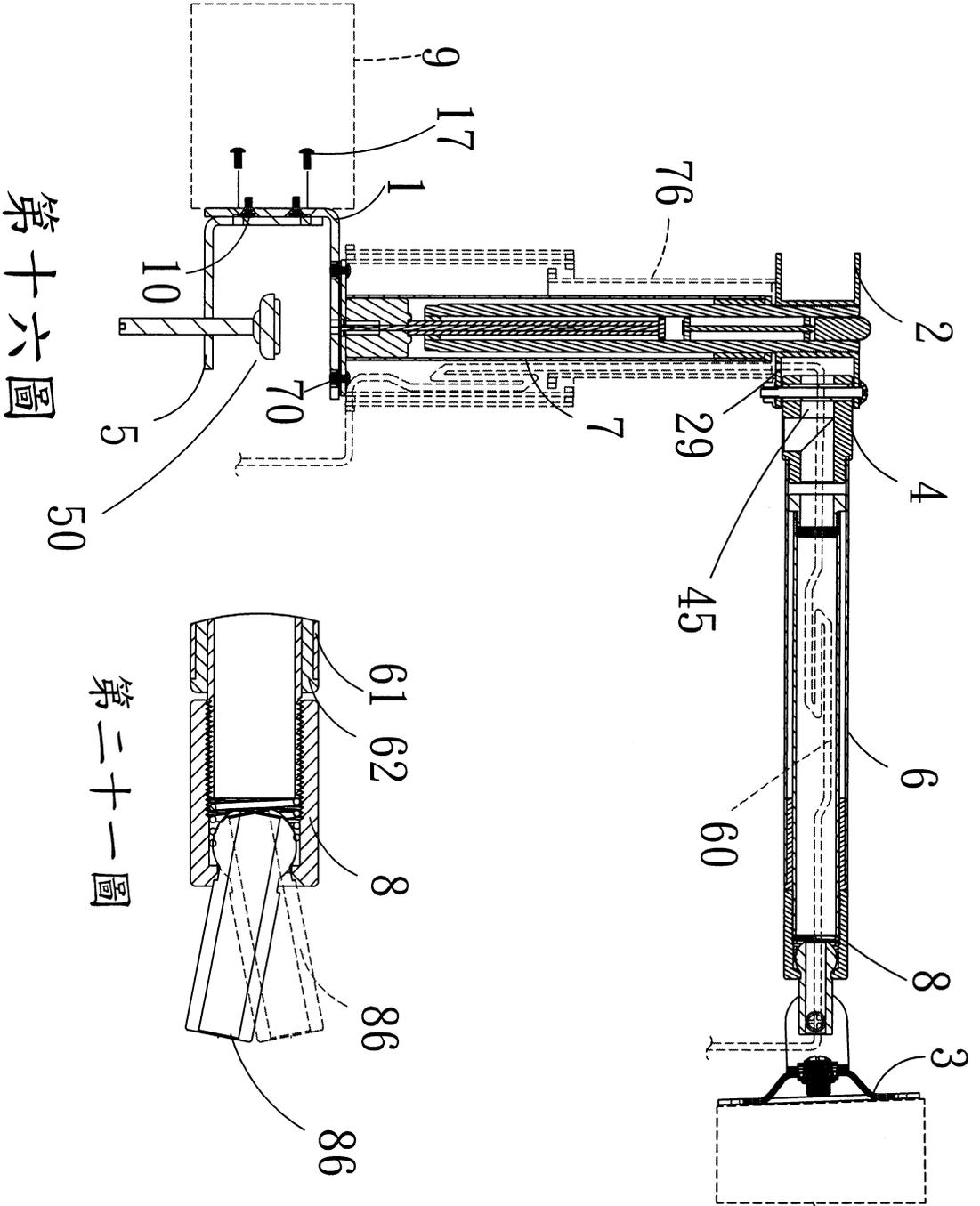
第十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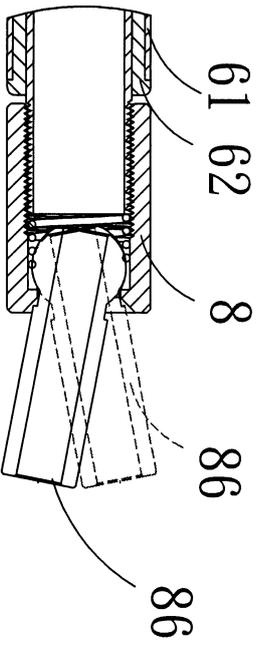
第十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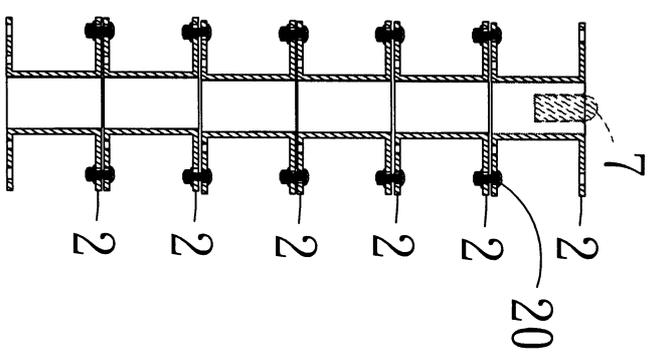
第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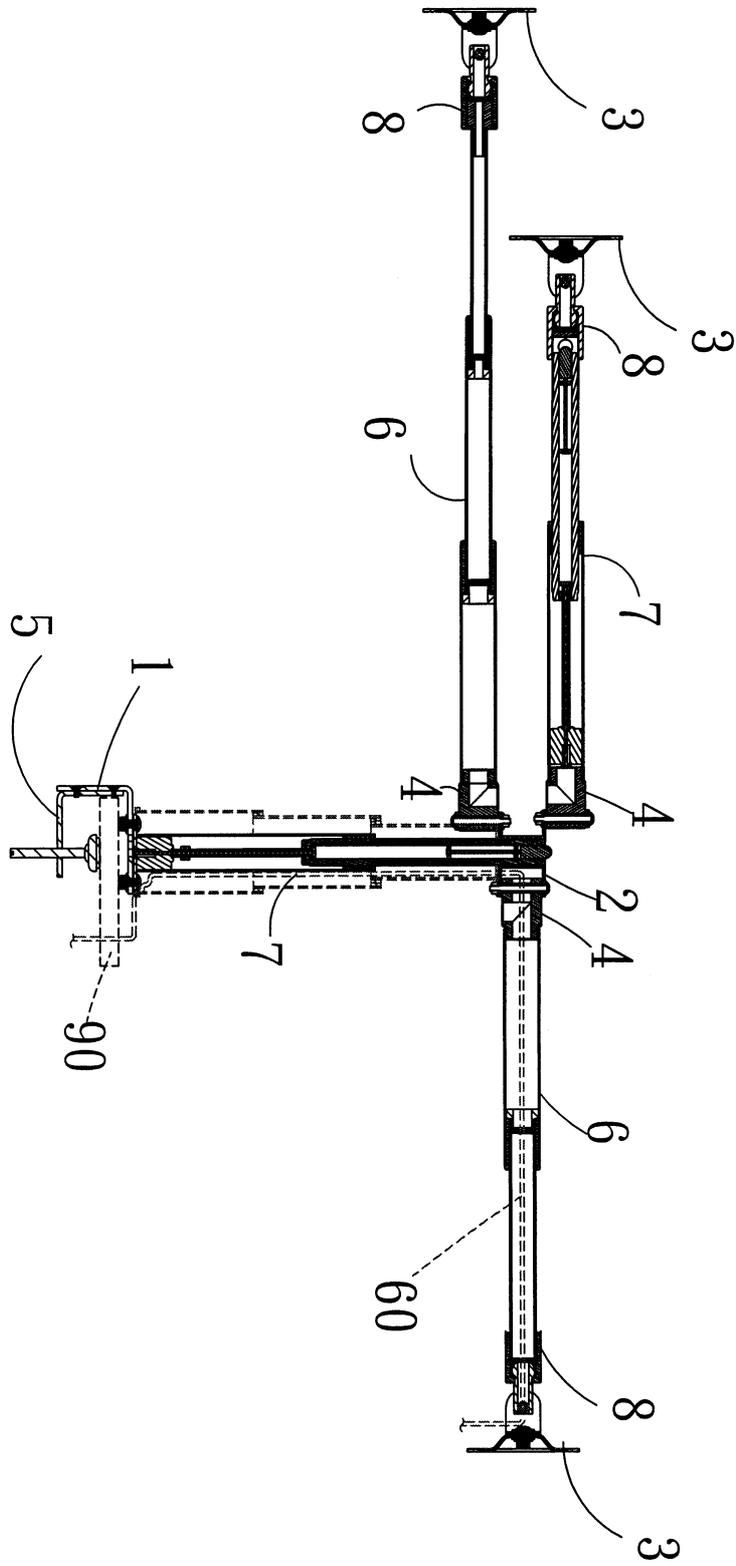
第十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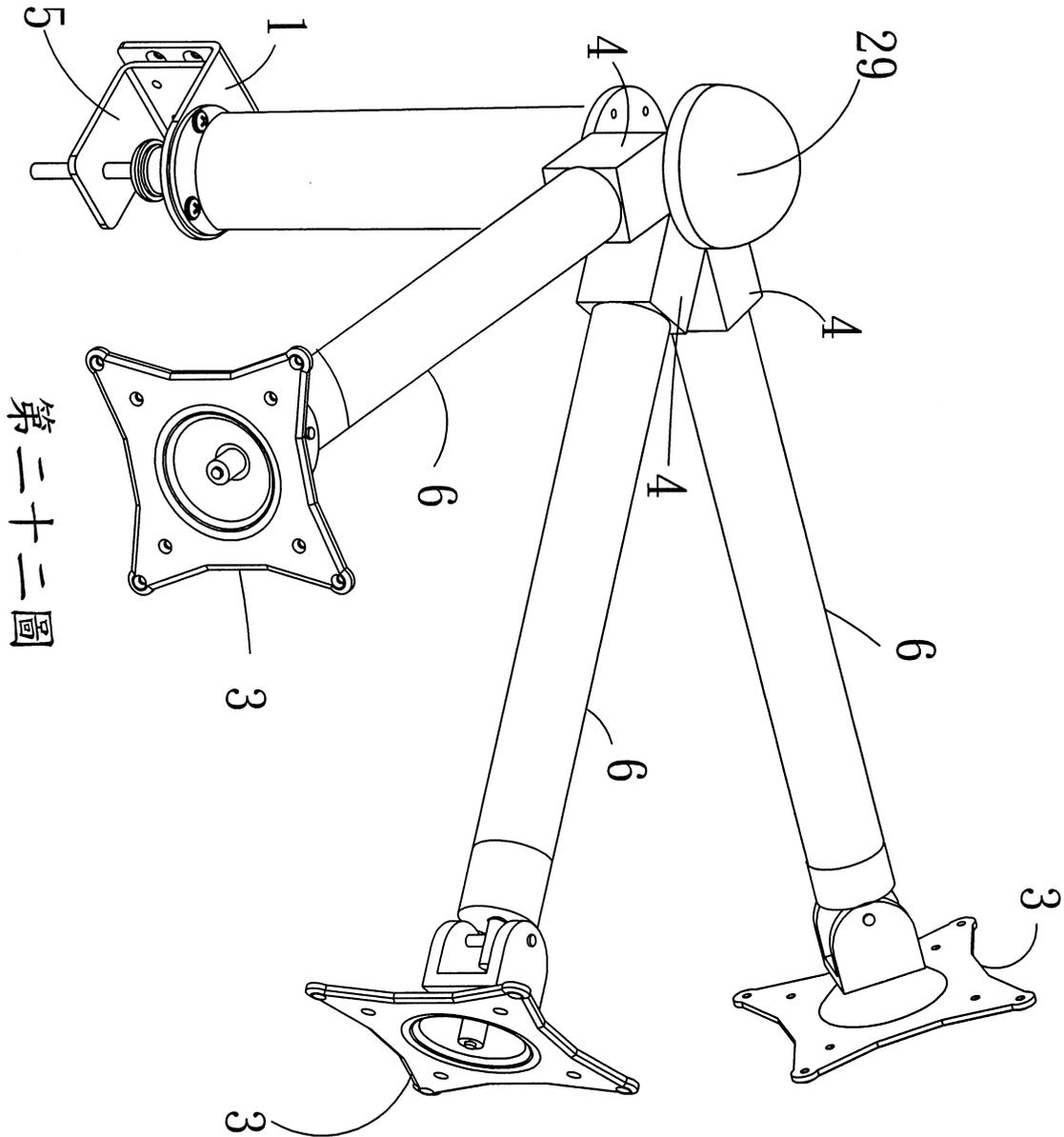
第二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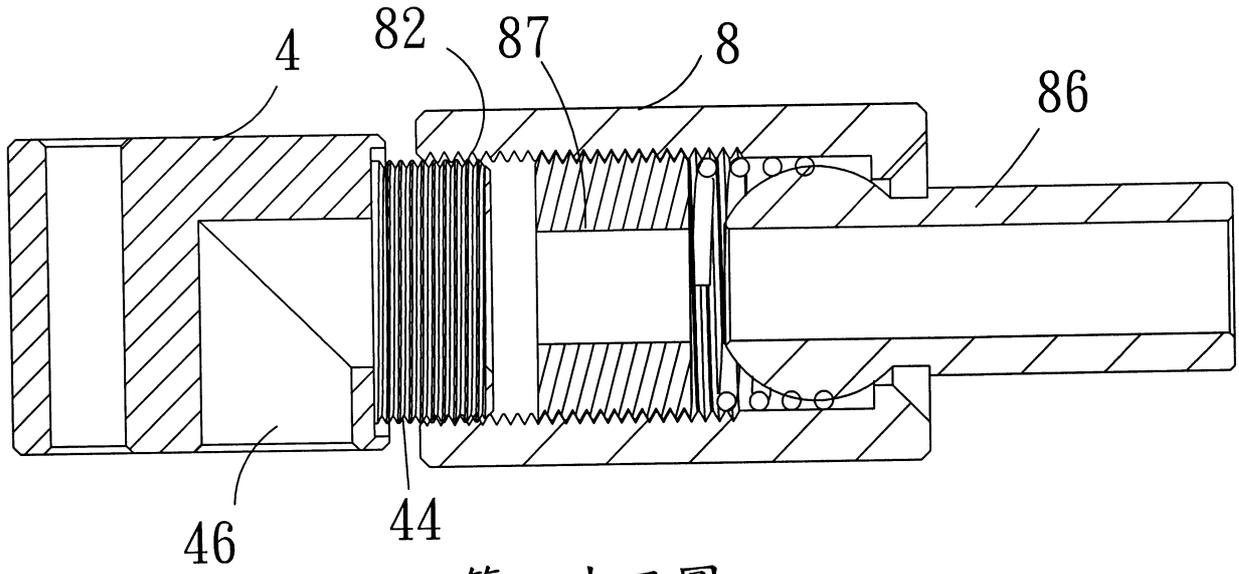
第二十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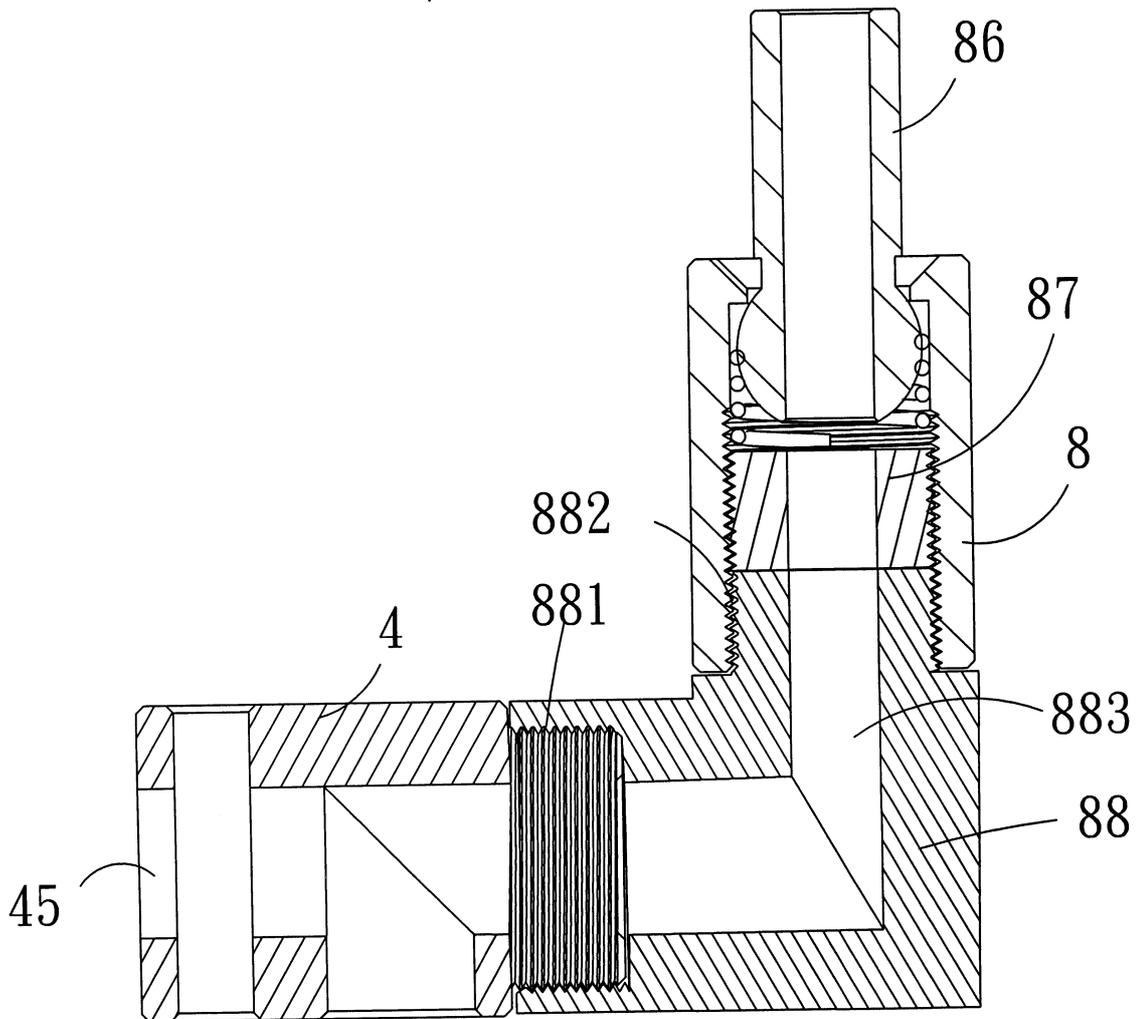
第十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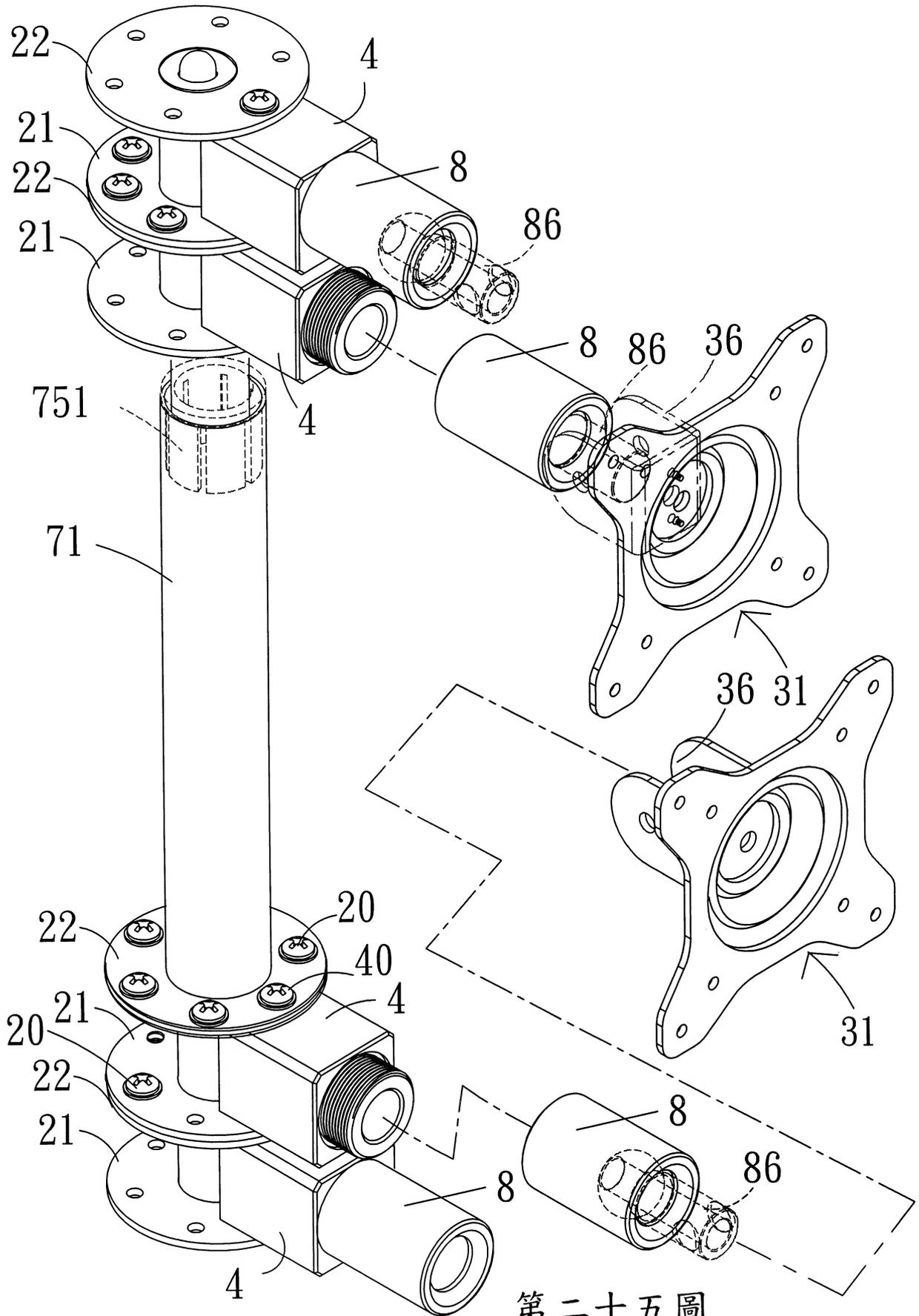
第二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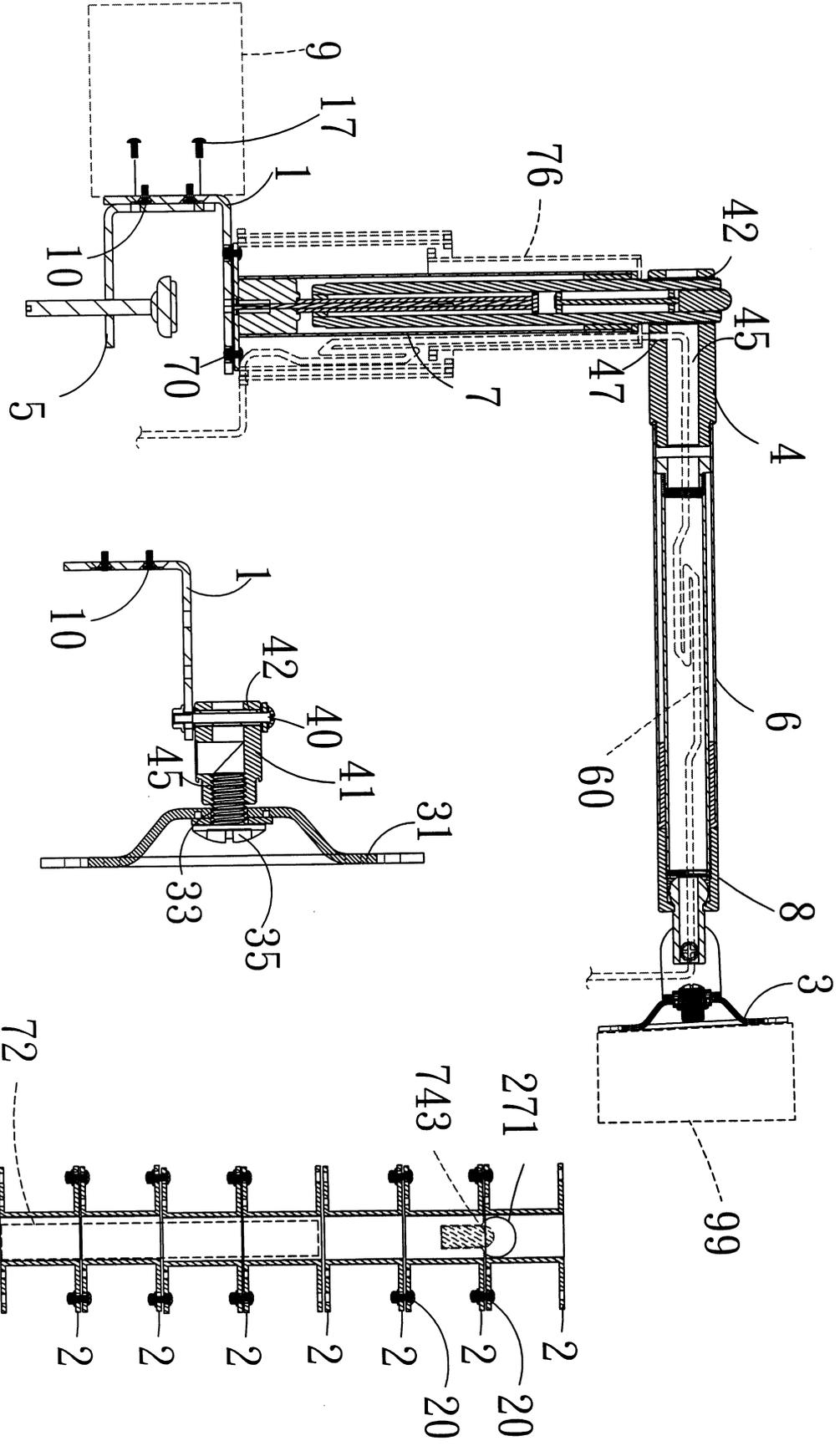
第二十三圖



第二十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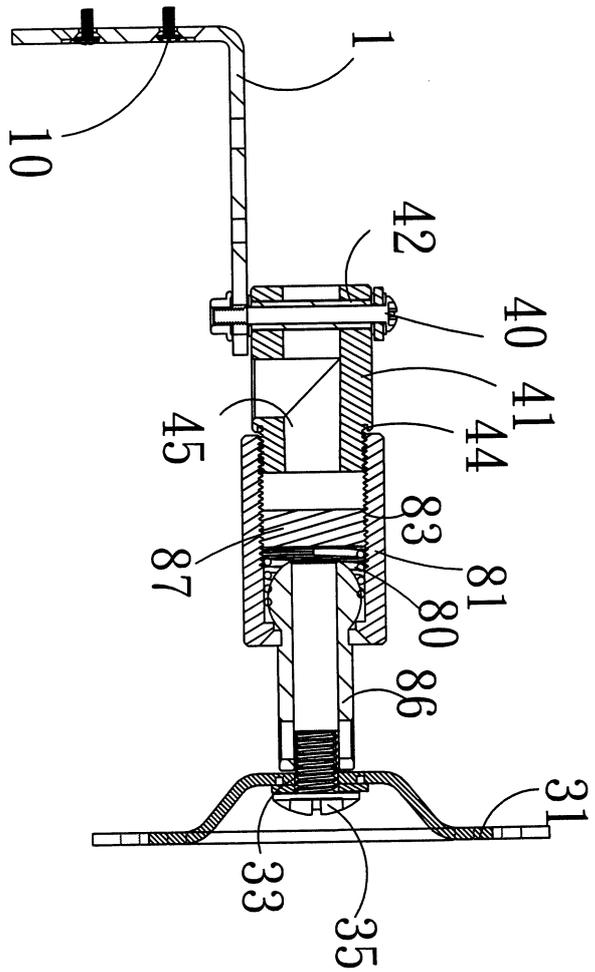
第二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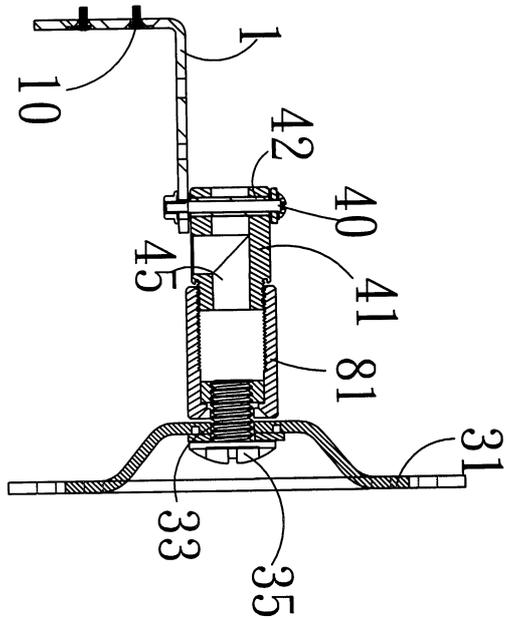
第二十九圖

第二十八圖

第二十七圖



第三十一圖



第三十圖

七、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一)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1 上角座 5 下角座

4 串接座 8 搖擺件

3 置放座

第二十五圖為本創作於液壓件上下各接一對連接件時與串接座、搖擺件時之立體部份分解圖。

第二十六圖為本創作六連接件串接於液壓件時之剖視圖。

第二十七圖為本創作七連接件串接於液壓件時之剖視圖。

第二十八圖為本創作第一圖無下角座且僅以串接座與置放座組合時之剖面圖。

第二十九圖為本創作第十八圖中無連接座直接以串接座與液壓件組接之剖面圖。

第三十圖為本創作第二十八圖中置放座之面板直接與搖擺件組接之剖面圖。

第三十一圖為本創作第二十八圖中置放座之面板直接與搖擺件之球桿組接之剖面圖。

第三十一圖為本創作第十五圖型式應用於框架件之實施立體圖。

第三十二圖為本創作應用於電腦主機之實施立體圖。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1	上角座	10	螺絲	11	第一縱板
12	第一橫板	13	壁接孔	14	連接孔
15	第一組接孔	16	中間孔	17	螺絲
5	下角座	51	第二縱板	52	第二橫板
53	第二組接孔	54	螺孔	591	細端
50	撐持件	55	頂撐板	56	定位孔
57	調整棒	571	凹槽	572	外螺紋
573	嵌槽	58	銷	59	握持棒
2	連接件	21	下板	211	線孔